# 社說

## 行政論

阮伯卓

謹按。行政者卽該治二字之義。惟中國常用行政名詞。吾儕採用漢文。當依此名詞爲便。

近因新律頒行。國家倣歐西司法行政分立之制度。而組織司法衙門。使不與行政事務相混雜。職此之故。外間議論沸騰。皆謂自今而後。行政官已失却臨民之權。並無事可做者。噫此寔吾人不知行政之道。而誤認聽訟理獄爲行政也。彼夫見司法之別立。有妨礙於自己之權利。而謂之失權。謂之無事。則彼所謂失云者無云者。應別有在。吾儕可不必道也。若夫眞以爲失權矣。眞以爲無事矣。則其誤解行政之道。莫此爲甚。余今請就此誤點而解釋之。

古昔國家之政治尙單簡。故行政官可以親理刑案等事。况古昔所謂政治之意義者。只在乎德以化民。法以齊民而已。大戴禮曰。德法者御民之銜勒也。斯辰也。若除却聽訟理獄之事。則行政之規模。已失其太半。此固然矣。雖然古昔之政治。豈全在於聽訟與理獄已哉。如曰。使民無訟。曰期于無刑。古人亦視執法之行爲。原爲政治上不得已之場合耳。昔哀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政之急者莫大乎使民富而壽也。孟子談政。孜孜以農桑教養等寔事爲言。王符潛夫論曰。爲國以富民爲本。以正學爲基。禮記曰。重關擊柝。以戢暴客。觀此則知古昔所謂政治者。含有謀經濟。講衛生。振寔業。興教育。保治安等要務。政亦多術矣。豈區區於坐公堂理小民之訟事爲哉。古人所講關於行政上之事務。雖不若今日之繁劇。然要之亦以求人民之安樂爲目的。非謂出身從政。務在對民施何等之權力云者。是故古人以政治而締造民之幸福者宜也。

辰至今日。則行政之範圍愈廣。而其事務愈繁矣。今試以文明各國行政之事務言之。

（甲）屬於內務行政者。有謂警察行政。即保護公共之安寧。防閑意外之障害。以增進臣民之幸福爲目的。如高等保安警察。則關於集會結社之取締。普通保安警察。則關於民居及危險物之取締。與夫救災弭患等場合。非常保安警察。則關於戒嚴命令之宣告及防備云者。此行政官屬於警察之職務也。又有謂衛生行政。即保人民身體之康健。以養成壯健之國民爲目的。如保健的行政。則關於飲食物之取締。及清潔之保持云者。如醫療行政。則關於傳染病之預防。及醫師、產婆、藥劑、病院之取締云者。又有謂教育行政。即立學設教。以開導增進人民之智識爲目的。如各官立學堂之組織。私立學堂之管顧。及學生數教師俸之取締。與夫開導奬勵督率之行爲者。又有謂經濟行政。即謀人民之生活。以達富國主義爲目的。如對於農業。則檢製肥料。驅除害蟲。開墾農田。預防蠶病。勸勵牧畜。拯救水旱。及許立農會。設農事試驗場。學習所。與夫漁業、獵業、鑛業、林業之取締云者。對於商工業。則管顧營業。建設市場。及夫擴張商務。炤顧商會。取締商品。與夫勞働之保護云者。對於交通。則炤顧郵政、電政。及車船道路之便利云者。又有謂選舉行政。如關於指揮監督人民之投票選舉議員。或選舉總里云者。又有謂關於神社之行政。神社。即係前代之聖祖賢王。功臣烈士。能繫後人之瞻仰。崇祭祀以感思遺澤者。如國立之廟社、神壇、古寺。或奉事之。或保存之。或修造之。及一切屬於禮部所管之事務云者。又有謂關於土木之行政。即如土地之處置。道路之布設。河川之管理維持。修繕疏濬。及建築堤防。防禦泥沙。凡一切屬於工政之施行云者。又有謂救恤行政。其屬於常辰救恤。則如對於廢疾老衰。或年幼之孤獨困苦之窮

民。與夫無人收養之棄子。行旅之病人。行政官要當設法救護之者。其屬於變辰救恤。則如饑饉之流亡。水火之災厄。行政官又當設法救護之者。又有謂感化行政。即如歐美日各國。於各府縣。常獎勵私人設感化院。收入自八歲至十六歲無親權監督之頑童。以教育薰陶。使年長出院。有成人之資格云者。

〔乙〕屬於財務之行政。炤各國之財務行政。如儲國庫。編預算。課歲入。定歲出等項。其範圍頗大。然茲只就其有切於我國之官吏者言之。則如稅課之徵收輸納。及國有財產之保存云者。

〔丙〕屬於補助司法之行政。炤司法與行政分立。則行政官可無與於司法事務矣。顧審判各衙門。原有獨立之權。然此權只對於處理案務而已。若其他則行政官又當担任補助之責。如告覺助捕。及因司法審判之結果而施行案務。如監獄責罰云者。

〔丁〕屬於軍務之行政。如徵選兵丁。送發軍用。及一切有關組織軍務供給軍需之各事務云者。

其間復有尊教行政。外交行政。然不甚關切於我國行政官現辰之寔際。故不備述焉。茲有撮要之數事以敘明我南行政官所當有之急務。第一宜使民富也。即如教民勤耕植而裕地利。我國爲農國。故樹蓺之業尤重。官者能爲民擇良種。勸農桑。則民得以勤農。而用自裕。覩如近日開有清化某知縣。當保護激勸各地居民種萆麻油。以發賣於歐洲。某知縣能勸督率。擇其宜於種植之村社。委有專員管顧。且教之以種植之法。致某縣萆麻油之出產。大倍於他縣。民亦得享其發賣之利。且聞某知縣今已榮陞知府云。製肥料而厚地力。昔湯有七年之旱。伊尹教民糞種。而民利之。覩此則足知古聖人之行政事務。又試觀日本國。土地瘦瘠於我國。而製肥料之法極精。故樹蓺之業。日以發達。即如北圻一轄。今日西博物官。纔覓得一種礦質肥料於北圻上游。以之發賣農民。他日北圻之農業。必能盡用其地力云。橋梁道路。爲民謀交通之便利。官路國路。既有國家工政。若夫鄉村道路橋梁。關於民之生計者不少。如貨物之擡載。商賈之往來。苟有好交通路。則可以減少人力。而從事於業務。改良牧畜。爲民謀產物之發達。我國畜物。如牛牢則可出賣於呂宋。豚豬若能多畜。亦可爭中國人之利。至於馬匹。應用甚多。而未能改良變種。故弱小不適於用。使有親民之責者。能察其

（社說）行政論

轄中適宜之地。勸民設牧畜場。教之以牧畜法。或請派獸醫員。辰辰勘視之。使得增進牛羊之出產以利民。又如因其馬產蕃多之地。設場牧養。以埃及馬日本馬或蒙古馬。相混交合。使之變種成爲彊壯馬。如日本昔辰馬匹甚倭小。近日日本以英馬混種。而遂成爲今日之日本馬。應用於軍事。及出賣於中國者甚多。我國馬匹倭小。故近日保護政府。設牧馬場於高平省之 Nước-hai 處。河內之附近。及中圻順京與平定之公心處。其法則官養強壯之馬種。或牝馬。或牡馬。然後許民凡有馬者。可攜來與之交合。以期產出良馬。余嘗見中國軍用馬。多購買自蒙古。仍兩廣地方。因地氣與蒙古異。故蒙古馬之在南方者。多致病死。若我國北方之地氣無異於兩廣。我馬種既能改良。則非惟他日可以應自已之用。而以之出售於中國南方等地。亦甚有利。**開溝渠以防水旱。**試觀如北圻北江省諒滄府之刼處等社。原前田土瘦瘠。每田一畝。價不過五六元。而無人應買。自保護政府築渠。引滄江之水以注之。此田無復有旱暵之患。田價增高。每畝至七八十元不等。而人人相率爭買。此可見一勞久逸之政績。其益於民爲何如。方保護之預籌築渠以注水入田也。居民誤於風水之說。或引爲嗟嘆者。及其成功享灌溉之利益。則凡水力不及之各社。覩之復有偏枯之感。此可見我民迷信之風。可爲浩嘆。近日政府見注水法之成效。遂出公帑開辦於中圻清化省。聞現在起辦辰期。余昔年遊富安省。見沱江一帶。易於注水入田。若能築渠引水。則綏安綏和兩府之田地。必無失旱之災。而利益不可勝計矣。嗟夫有親民之責者。其注意及此否。**謀儲積以備荒歉。**我國前有義倉之政。雖云善矣。而承行無人。致生弊端。反爲民害。故玆鄙人所謂儲積者。非前此義倉之謂也。儲積云者。先事而預防之者也。如有親民之責者。於轄下必如何設法。而約略知此轄內之食口幾何。又約略知此轄內田畝一年幾務。一務收穫之中平數幾何。於是和盤炤算中平之度。於一年中此轄食用之餘裕或欠缺。其數有幾。而觀其農務之歉於此中平度者。則民之生活若何。農務之優於此中平度者。則民之生活又若何。又觀其一年中當此中平度。而外米之入此轄者爲數幾何。或此轄有餘米發兌於外方與否。又觀其此轄之富力何如。此轄之出產力何如。因是而遇有水旱之年。雖未到禾熟辰期。而已先知此轄今年必被欠缺之度。而先辰商與政府借國庫金。或商與轄內之富豪。買外米儲積。以平沽於民。或設法移民別處。以減食口。或謀有工可做。以覓口糧。如是則縱到禾熟之期。粟米不豊。亦不至有饑餓驚慌之狀。若不先爲之備。待到饑民載路。而後立賑場。捐賑欵。想爲謀亦晚矣。要之欲民之能保常度。則切如何設法以知民之食口爲最要。是以各國調查人口。及調查田畝等事。乃行政官之責任。我國戶籍不明。可爲慨嘆。**勸勵墾荒之政。以闢土地。**我國尙多荒地。仍有力者則無財。有財者則不敢出貲以應之。是以墾荒之政。終難舉行。推原其故。則由於行政官不能贊助之所致也。若有親民之責者。能勸勵各富戶。使之出貲以授貧民合力墾闢荒地。又設法以保護有貲力者之財權。且辰辰監督之。獎勸之。則民見官長之能炤顧證認。自必樂心於墾荒事業矣。昔年廣南有一官。因兩社民有田土爭訟之事。某官招而告之曰。汝等二社民人數百餘。而所爭者田幾畝。無論爭訟之費。過於此幾畝田之價值。縱使勝訟。而十餘年後。生聚愈繁。則恐此幾畝田。不足以容諸人之立足地。今曲直自有公理。仍我有一語勸諸君。諸君試計社內之人數幾何。田畝幾何。一年生長之增加幾何。田地不能增廣。而人口愈日以增多。然則諸君當尋增廣田畝之法。增廣云者。非謂今日侵某社之畔。他日爭某社之田也。得之於此。則失之於彼。徒無益耳。爲諸君計。宜移民於上游各源頭。此等處田原饒沃。而現尙荒莽。無人作主。縱諸君能從事於此。我等官吏當設法爲諸君助。或立社。或單徵。非惟我等卽行證認。而又加心保護激勸之也。某兩社聞之。遂請休訟

而歸。保護營商之業以廣財源。我國商業一途。大爲減色。何也。因零沽小售者。不足以爭利權。而投資合股者。寥然罕聞。難以舉行大商之事業也。若有親民之責者。能爲民激勸。凡見有可收之利源。則勸資本家合股以起辦公司。於公司成立後。則設法以保護之。如此則商務庶幾有進。若夫見一商會之設。則懷疑或嚴防。此而求其發達難矣。向上所言乃富民一術。行政官所當有之責任也。民既富矣。當如何以教之。隨其鄉村民數之多寡貧富。設法布置。使之有塾可就。有書可讀。且辰辰親行。或對於教師學徒而演說。或對於父兄鄉職而諭導。無俾有子弟者任其放逸。以流於遊蕩。按學堂之立。雖國家具有章程。然對於普及教育一途。則我南官有督率之責。南官之加心獎勵。則轄內之學務日進。南官之供應了事。則轄內之學務日退。近日雖見各鄉總亦皆設場矣。仍除卻鄉會地貴官耳目所及者外。其餘鄉里學風每況愈下焉。豈非在南官之不注意於教育乎。此對於教民之術。行政官所當有之責任也。又當如何保民之壯健。蓋國以民爲本。人民彊壯。則可以得勇猛之國民。雄銳之軍隊。而國強矣。卽如日本人種本倭小也。然近來人種日以壯健。生聚日以繁庶。此寔賴於衛生行政之善法。有以致之也。故凡有親民之責者。宜注重於衛生之政。或防疫癘之患。或定潔淨之規。疾病者當如何有以藥之。穢毒者當如何有以除之。染於習慣或迷信而爲有礙衛生之道者。當如何諭告而勸民改之。或飭種痘。或防傳染病。或派醫師產婆。或檢視各藥材店。此則對於衛生一途。所當盡之事功也。又當如何保民之安寧。或於各鄉設巡丁。或於各市設警卒。防閑盜刼。譏察遊民。去年廣南年饑。某府因前此盜風盛行。繼復遇饑歲。人人皆謂某府之民。必無寧居之日矣。乃適遇新蒞知府某。審知府中夙有盜患。乃招前案盜犯已滿限者。盡行撮影。又遍訪各社村。有何前案犯。而故行不悛者。或有何遊蕩民。夙有嫌疑。而未發覺何案者。則嚴飭所在之社村。於晝間則許彼等從事生理。入夜則拘留於社村之斥堠所。又飭各社民。夜間輪番巡防。每社各發巡杖。於是府官或乘夜親行。或派人巡視。何係入夜睡去。巡防不嚴。致巡杖復落於府官或派人之手者。則豪里各受責任。某府官施行此警政。而一辰盜刼並戢。民皆安堵。至今某府人民猶歌頌之。此則安民一途。所當盡之事功也。又如整理鄉政。最爲行政官所當行之責任。我國鄉村之弊。如鄉飲。如祭祀。及一切鄉政。豪彊者多侵蝕公款。包占公田。或叨唆滋事。以擾害人民者有矣。推原其故。則由政官不加心炤顧之所致。故凡有親民之責者。宜如何督率各社。皆設立鄉例。又每鄉必設鄉議員若干。並每年宜先定鄉中之支消簿。於是凡

職役之辨事。不得有違鄉例。鄉中之事。則由各族舉出之鄉議員。會同以議定。即於鄉中一年之支消數。必由鄉職及鄉議員等合議預定之。（即如南圻現日之鄉政。甚爲簡明。凡支、欵。必炤從支消籌施行。無異一國之預算表云。）如此則鄉政清明。而民蒙其利矣。

固無論徵收租稅。督率選舉。承行工政及國家所派遣之事務。則行政官對國家之職務。不得不認眞寔行。即對於人民所當處置經理之職務。亦最爲繁劇。窃想以一政官當此百事叢交之日。固已不遑暇食。此而謂之無事可做。將不令人聞之而駭愕耶。向上鄙人所舉。固知掛漏猶多。然鄙人特不過略舉以駁其無事可做之說耳。鄙人窃思爲此說者。無乃曰。政官對於國家之職務。恐被溺職之處分。不得不盡責。若夫對於民生之責任。則我之就蒞於此一轄也。於此一地方也。特不過經過此官級。以爲榮陞之階耳。近之當在一二年。久之不過四五年。此方民之利病。非與我有關係。以無事視之可也。若然。則其屬於己分事者。猶以無事視之。而其他非屬於已職事者。猶欲兼顧之以有所事事。此等意想。寔令人有難解也。且歐西各國之分司法與行政爲兩途者。非特恐行政官兼司法之途。或因權力之濫用。難以保法律之公平。葢亦因政務之繁多。勢難兼舉也。是以歐洲各國。政官得專力於謀民生存。造民幸福之道。今年某官仼職。而某地方建得數個新事業。明年某官繼蒞。而某地方又增得數個新施設。日積月累。而地方之弊政無存。人民之樂利日進。經十年數十年之後。而地方臻於富庶焉。勤於學問焉。躋於安寧焉。康健焉。於是繼蒞之官。又因而茶錦之莊嚴之富力求其益廣。學力求其增高。有家絃戶誦之風。有壽域春臺之樂。此太平長治之所以無期也。若夫今日我國地方之政績則何如也。今試以一州一縣言之。所經歷政官之手。非不多也。然試修一州

一縣之歷史。而屈指以計前此各政官在某州某縣中所爲民經理之功業何如。竊思亦屬於絕無僅有之例耳。夫小之而州縣如此。即進之而州縣之上又如此。此而求政治之進步。幾戛戛乎其難矣。我國嗣來賴有大法國之保護。則於政治一途。漸已有可紀之事寔。吾儕試觀保護政府經理我南之手續。如學政工政農林政交通政之類。凡經一新涖之全權欽使統使、公使或各該治官。則其管轄內事務。又經一番之進步。而我國地方。凡經一新涖官。則其景象何如。此吾人可料而知之也。夫我南已得名爲故國矣。然國雖故而政治則尙屬於幼穉之辰代。今就國內地方之政治觀之。土地之瘦瘠。猶是也。人民之腐陋。猶是也。農業商業之不振興。猶是也。偶有旱潦。即見饑荒。偶有饑荒。無術救濟。有此等之情勢。而謂有親民之責者。可自位置於酣歌無事琴鶴逍遙之辰代乎。吾儕須知夫國家政治之趣旨。其主要在造成人民之福利。故只竭力思以教養而安全之耳。我既本教養之安全之之義。以施諸有政。縱其間有頑固之莠民。違令犯法。以阻礙我籌謀福利之前途。則於是乎有司法衙門在。可仁司法衙門。執法以行懲罰。夫懲罰乃國家不得已之行爲。而非絕的對於民施行權力之謂也。今謂行政無聽訟理獄之事務。則對於民失權。此寔不明國家政治上之趣旨。且治權云者。乃屬於國家全體的。而非僅屬於私人的。各機關分立。則此權不屬於此。必屬於彼。今譬曰。有一民於此。謂政官無執法之權。而施以何等之侮辱。或違抗命令者。則政官亦可援律交出於司法衙門。使嚴懲之。若是則權何嘗失。但執行之責。自有特別機關。不勞我自親理之耳。現日我國南北兩圻。既達行政司法分立之目的。惟北圻方在新律一初施行。故第一級之審判官。以府縣官兼仼。此特暫辰之組織耳。聞有一說云。政府預擬待何日法律學多得其人。斯辰於各府

縣。只設初級審判官以專司府縣之司法事務。其他府縣行政之職。不復設置。凡屬於行政事務。則由鄉里之民治團體直達於一省之官治機關。質言之。則斯辰各總之正副總。可率鄉里直接於省官。凡行政事務。如徵兵役徵租稅投票選舉。則由總里承省官之命令。而辨公務。省之行政官則担一省內之政責。其事務繁多。而正總又爲民治團體之重要職。竊思我國一省轄之區域。不甚廣濶。若此組織。想亦可以減少政費。況總里者民治團體也。若能使民治團體直接省憲。有施行政治之興味。則彼得以地方之一份人。而謀夫桑梓故鄉之事業。大凡有切膚之關係者。則其經理之力愈勤。生長於是鄉者。則其利病之原愈審。可因此贊助省官。謀地方政治之發達。仍想此場合。亦必待到何日有學問之人材。充爲總里。然後施行之方有寔效云。

## △存古說

阮伯卓

或問曰古可存耶。？曰腐敗之弊政。愚陋之迷信。拘墟之學問。繁碎之儀文。改革排除之可也。古有不可存者在也。又問曰古不可存耶。？曰祖尊之遺蹟。歷代之建築。先民之著述。種族之遺傳。雖後人達到何等之進步。決不可換改或毀壞之也。古亦有不可不存者在也。存其所當存。不存其所不當存。則對古之道得矣。曰何以知當存不當存之別。？曰。當存者。存其國家之紀念物。以維持民族之精神。不當存者。改良其政學之缺點。以謀民族之進步。深知乎此。然後於兩者之間。方不至於差誤也。今鄙人唱爲存古之說。無不羣疑爲有守舊的根性乎。然非敢守舊也。葢深有見乎歐西各國保古之觀念。故僅從我民族講究之者也。夫歷史上之遺物。美術上之絕藝。使世遠年湮。經兵燹風霜而無存者。則後之人。猶流連憑吊。觸景興懷。而生出無限之感情。察之此等感情。豈世人之惡劣

腐敗的根性哉。蓋寔由天良中所感觸而發也。是以臨吊祖尊之墳墓而生報本反始之念。瞻望帝王之陵寢而生忠君愛國之忱。觸目遺碑古壘而油然緬懷古昔功臣烈將開山鑿河櫛風沐雨之勳業。夫此墳墓陵寢遺碑古壘年年歲歲。自在於天地間。非有聲響可以喚醒生人之靈魂也。然其英靈之氣。磅薄來往於世人心目中。自有綿綿不絕之感想。故曰。紀載者文字之歷史也。遺跡者現形之歷史也。文字之歷史雖足感人。然執筆家亦可以一筆一削之權衡。移讀者以所感之界線。若夫現形之歷史。則炤然若揭。目之有證。指之有跡。其感人之深且信。爲何如也。今譬曰。入一最古之寺院。歷代之祠堂。觀其中雕刻之古器。而謂我先民無美術的。無思想的。吾儕後人決不認受也。觀此則可知凡一國。一民族之古物。寔足以發起此國家此民族內後人觀感之精神者也。然非惟此國家此民族之子孫。對於此現形的歷史而生感想。即外國遊歷之人士。見此國家此民族。猶有存在之遺蹟之美藝。則無不愛慕而崇敬之。大凡文明。故國之價値何在。曰人物。曰文字。曰建築。人物則勢不能永刼長存。文字則惟憑歷史上之紀述。若夫建築物。則可千世萬世。維持愛護。以誌示一國經過辰代文明之表號也。故後人試修萬國歷史。必考究某國之遺蹟之美藝。以定其國文明之價値何如。而凡有此遺蹟及美藝之國。亦珍護而保存之。其保存之理由。非惟重先民之遺物。存己國之價値已也。又且爲後人學問上之研究起見。故凡有國者。常設博古院。搜尋於名山古刹之中。見有遺物。設法保存。且懸重價以購買古器。排置院內。以備遊人之玩覽。嗟乎。古器乎。遺蹟乎。美藝乎。誠國土上不可少之物也。

(社說) 存古說　　六六

吾儕試思如歐洲各國之能以『品的文明』名於世者。何在乎。以各大教堂之遺蹟及各美藝爲之表號也。吾儕又試思亞洲中國前代之以武功雄壯名於世者何在乎。以萬里長城爲之表號也。卽如埃及人種印度人種。今雖處於衰落之辰代。而後人猶覩其建築物。如金字塔。(埃及) 如回教王妃墓(印度) 等古蹟。而想見彼兩人種舊有之文明。吾儕又試觀今日空前大戰。德人逞其兇焰。侵燬大法國著名之廉士(Reims)教堂。遂使世界人無不飮恨痛息。思拔劍討賊。以共担保存歐洲文明之義務。而世界各報。亦皆指德人此等行動。爲野蠻行動之一案證。嗟乎。存古觀念。豈非文明各國民族之所共表同情者哉。我東洋自大法保護以來。設博古院於河內。而東洋各民族。又增歷史上之價値。如占城眞臘兩民族。雖今日占城已淪於我國之版圖。眞臘已受大法之保護。然考占城之闍槃塔。(平定) 美山寺。(廣南) 天依廟。(慶和) 眞臘之安古寺。(俗名帝天帝釋寺在高蠻) 及其他各建築物。可以知此兩民族舊有之文明。我越南民族之成立於斯土者。數千餘年矣。以父仙母龍之種。則其美藝其建築。必能占東洋歷史上之特點。此非吾儕自誇之辭。蓋較之占城眞臘。必有進而上之者也。可惜者從前無存古之觀念。經一世代。則建築物復因而改觀。故北圻爲歷代帝王之故都。而今訪丁殿李宮。所存無幾。卽河內爲歷代著名地。而今得稱爲最古建築者。惟西湖之鎭武廟。欽天坊之文聖廟各所。然所謂古蹟者要能保存其原有之形式爲貴。縱年久圮壞。僅可照原樣修理之耳。若於古蹟中。復加以新辰代之粧飾。又何古之足尙哉。故文聖廟因前年倣西式改造一鉄柵於廟之前面。而博古院遂緊請　府。破毀此西式鉄柵。依舊以磚石修砌。以復古觀。此誠得保古之道也。近日河內又有組織一保古會。由各貴官及一二高職之安南官充之。觀此可見保護　府。對於我國維持古蹟之觀念。亦可謂至矣。

但可惜者。今日河內之古蹟存在無多。亦故都風物之一不幸也。按如北寧省慈山府亭榜社所崇事之李八帝殿。殿式已古。然後人又以西式花石砌殿基。博古西官經過其地。見之極爲惋惜。謂此等粧飾寔非存古之道。

然則今日就我國土上之建築物而可表現越南民族之精神者何在乎。即堂堂之承天帝京是也。屏嶺之英。香江之秀。經百餘年聖祖神尊仁培義築。遂有今日莊嚴熠耀之光景。鳳闕龍樓巍然屹立其間。之一磚一瓦。望之幾若我民族光芒陸離之赤血凝結之而成。故國之靈魂者也。可愛哉。可敬哉。歷史上古有榮譽之一幅畫圖。非惟足以維繫我國民之瞻仰。而貴保護國官之經過其地者。無不引此有證據之形式以稱揚我國舊有文明之精神。噫。我國人種之不至爲人所鄙夷。而又得堅大法之愛者。寔賴得庇蔭於此至寶貴之形影也。吾儕猶憶一千九百十六年十二月二日。我東洋全權沙露大人在巴黎女大學堂之演說。大人極稱揚我國舊時文明之優點。而舉承天京陵寢宮殿。以爲之案證。大人曰。『欲解南人之心魂。欲知彼人之一種遺傳的魔力。欲識破彼民族思想之高尚的尊旨。欲形容彼民族文明之榮譽的歷史。必辰常徬徨遊覽於古辰帝下陵寢之地。如天授陵。孝陵。昌陵。謙陵。各尊陵云。』大人又謂。『此各尊陵。隱約有一種奇情。令人想見肅穆森嚴氣象。此種奇情。含有尊教的美術的感情。不啻一幅莊嚴宮殿圖。引人入勝也。』又云。『以一個大民族。既能創造如此宏功。既能以美術的哲學的思想。而點綴自己之榮譽的歷史。豈不足令吾人特別眷顧者乎。』又於一千九百十七年七月十四日。大人參預京中宣律大典。大人之演說辭。開口便贊揚　太和殿莊嚴肅穆。丹黄陸離之光景。果爾。莊嚴肅穆哉。太和殿之光景也。夫天以曠蕩爲高。海以溟漠爲大。此玲瓏空峒之太和殿。豈無珍寶物件檯案几桌。足以裝置於其間哉。然惟有一

（社說）存古說

鳳展巍然位乎殿之中央蓋所以表號乎至尊無以並之之義此等制度寔我民族尊君無限之精神表現於此矣且也禁城內之各宮殿其建築之古式宏壯美麗凡貴國人入都恭瞻者無不稱道我國先人思想之高尚美術之精緻故有一西官入京恭瞻出而語人曰「余瞻各宮殿之規模宏壯非惟建築饒有古意而其間寔多光明正大之思想自吾人視之則承天京者正越南民族現形之歷史此歷史想後人不可以一點墨一別彩改塗之者也」旨哉某西官之言其有味於崇重前規保存舊制之義乎夫國家之價值者在是民族之精神者在是我人受庇蔭於此寶貴之形影其榮耀爲何如耶故今一道及存古之義而不得不於帝京風景低徊思之

## ● 憲法論 續第十三期

阮伯卓

### △ 民主國之憲法

法國憲法如左

### ● 政權制度法。一八七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宣佈

第一條。立法權由衆議院與上議院兩議會行之。衆議院恪遵普通選舉法而投票選舉議員。上議院之組織及其委任與權限均別有專律。

第二條。民國總統由上議院與衆議院聯合爲國會從事選舉以得過半多數爲當選。七年一任得再當選。

第三條。民國總統於起草法案之權與兩議會共有之。總統頒布兩議會所議決之法律。又監督並保證其寔行。總統得命恩赦惟大赦必以法律　總統統率海陸軍隊。總統任命文武各官、　總統主國之大典。各國來聘公使大使均總統爲之主。　凡總統所頒發之件均必有一部之長加副署。

第四條　自本法頒布以後常務參政官有缺。必經內閣會議可決而由總統任命。　如此任命之參政官非由內閣會議議決而布告者。亦不得免職。

第五條。民國總統得以上議院之同意。在衆議院任期內解散之。解散衆議院之時選舉會於二個月以內集會重選議員。重選既畢之後十日以內開新衆議院。

第六條。各部總長於政府之政策對兩會負連帶責任。於自己之行爲，自負單獨之責任。　總統於大叛事件之外。不負責任。

第七條　總統身故。或因他種原因而虛位。則兩議會必即速聯合重選新總統。　新總統未舉定之際內閣執行施政之權。

第八條。議會或由自發。或因總統之要請得分別討論以過半多數之決議。宣告憲法中有須修改之處。

兩議院既各決議。則合爲國民議會而從事修改

修改憲法之討論。無論全部或一部分。非經國民議會之議員過半多數。不得決議。　民國共和政體不成爲修改問題

嘗爲法蘭西君主之族裔不得舉爲民國大總統。

## ● 政權關係法　一八七五年七月十六日宣佈

第一條。上議院與衆議院每年非由民國總統召集者必於一月第二星期二日集會。　兩議會會議之期至少每年有五個月。而兩議院之會議同時開閉。

第二條。民國總統宣告閉會並有召集特別會議之權議院各經過半多數之同意請總統於非會議期間召集會議。總統必召集之。　總統得命議院停議惟停議不得過一個月之限在同一會議中不得有兩次以上停議之命。

第三條。總統任滿之前至少一個月兩議院必聯合爲國會而選舉新總統。　倘無召集在任滿期前十五日兩議院得逕自集會。

倘民國總統身故或解職。則兩議院逕自速即集會。

在據一八七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之法律而衆議院已被解散之際總統虛位。則選舉代議士之團體速即召集。而上議院則逕自集會。

第四條。凡在通常會議期外兩議院之一獨自集會。則爲不正。亦宅無權效但在前條所技及上議院編爲法院之時。則不在此限。然上議院編爲法院之辰亦但能行其審判之職

第五條　凡上議院之討議與衆議院之討議均必公開。

但各院員中有依規則。而請求編設秘密會者。不在此限。

凡已付秘密會之件。應否重交公開討議。必以過半多數爲決

第六條　民國總統與議院之交通用教書文式教書由一部總長於議院之講壇宣讀之　部長均有蒞會之權發言之權。部長於所提出之法案。得委員助其議論。委員必由總統發命委任。

第七條。法案經議院可決。送交政府之後。一月以內。總統必頒布之。若兩議院均以緊急可決。要求即速頒布之法律。則於三日以內頒布之。在所定頒布期限以內。總統得頒辦述之教書，要求議會重加討論。議會不得拒之。

第八條。總統得修訂或批准條約。如與國家保安及利益無礙辰。必立即布告議會。和約商約。關於國家財政之約。關於法蘭西人民之在外國者所有人權財產權之約。均非兩議會所可決者。不爲定。國土非有法律規定。不得割棄。不得交換不得增併。

第九條。總統非預經兩議院之同意。不得宣戰。

第十條。議院各自審查其院議員之被選資格，及其選舉手續。有無違法。惟議院得受其院議員之辭職。

第十一條。兩議院各選員組織是年議會期內。及在下屆議會以前所召集臨時議會期內之事務所。兩議院聯合而爲國會。則以上議院議長副議長及書記員組織事務所。

第十二條。民國總統非衆議院不得以之爲被告。非上議院不得裁判之。國務院員得因犯職務上之罪。爲衆議院所告發。於此則受上議院之裁判。民國總統。取決於內閣會議。得下命令委任上議院爲法院。以審判損害國安之被告犯。倘以通常法院爲其豫審之辰。則此上議院之召集得待至判決棄訴之後。關於告發豫審及裁判之手續法。別以法律釐定之。

第十三條。兩院議員在執行職務表示意見及表決之辰。均不得被搜捕或被訊問。

第十四條。兩議院議員在會議期內。非有所屬議院之許諾。不得因輕罪。或刑事罪。而被拘或被追捕。但現行犯罪。不在此限。兩議院議員得因議長之請求。在會議之辰或全會議期內。暫停其拘禁或追捕。其餘有上議院組織法。上議員選舉法。代議士選舉法。定都黎巴法。修憲之法。修訂上議院制度法。修改選舉法。採用單名投票法。候選法。都屬於大法國之憲法。茲不備述焉。

合前者所略敍兩國之憲法以觀之。則憲法之立者。在乎劃明一國元首之權限。議會之權限。(國民權利屬焉)及國務大臣之權限云者。吾儕姑舉之以知憲法之內容焉。

◉文學

# ●經濟學總論

大法律科進士河內法政高等學堂經濟科教員　須曳公撰（續第十三期）　阮伯卓譯

## △經濟學對於倫理學法律學之關係何如

經濟學乃屬「形而上」之一學科。故對於同性質之各學科、如哲學、政治學、倫理學、法律學者、有密切之關係。經濟學必賴有哲學以測知世人之心理、而政治學則必賴有經濟學。俾得預養材料。以贊助各政府經理社會上之各種事業。然要之則經濟學對於倫理學法律學之關係。尤為密切。

「譯者註」形而上者推理之學也。形而下者審物之學也。易曰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今人謂哲學、政治倫理、法律等。凡屬於無形者謂之為形上之學。其他如物理、實業、天文地質、化學等類。凡屬於有形者。謂之為形下之學。

世人常混認經濟學與法律學倫理學為一。然究之經濟學則與此兩學科。寔各自別樹一幟。法律學者其主的在於公平。倫理學者其主的在於仁善。而經濟學則其主的在於利益也。—法律須參酌夫經濟上之規則。立律家當如何使法律對於社會經濟之規則。不相違悖。公平與利益。寔有同一之義也。—他若經濟之與倫理兩者亦相融合。仁善也者。利益也者。調和之性質也。何則。凡性情正風俗淳之民。皆是生計發達之民也。

（一）經濟學之關係於倫理學。—經濟倫理各別立。仁善與利益。未嘗相混也。於十八世紀時代。主農派混二者為一。其立說云凡人生的行為而符合乎造物天然之理則者。則必然為人類之利益。

至今日復有一學說云。經濟與倫理。常相背馳。縱不然者。對於倫理上。寔無一毫之關係。噫此說又大謬之甚也。蓋經濟上雖無須一一順從倫理上所畫定之規則。然究竟亦不當違悖也。

雖曰。仁善與利益。性質不同。然其寔則相連合。就二者而言。其應用之方策雖差異。而要之亦有同一之結果。譬如倫理學教人宜本慈善心。以救濟貧苦。苟經濟學復講何等之方法。以容縱無藝遊食之民。則大悖乎慈善之道矣。然經濟學不出此也。經濟者。正設法以救人類之貧禍也。又如倫理學。限禁不得過用工人之勞力。而經濟學則云。凡迫工人用力過多者。則事無可就。若是則經濟之規則。與倫理之規則。何嘗相反乎。－又如照倫理之規則。則凡僱工者。宜還以適當之工價。而經濟學亦云。工價愈高。則生產力愈進。－倫理者。乃從良心上之命令。而傳示於人以某種之行爲爲是。某種之行爲爲非也。然使屬於倫理上之命令。而反悖乎人生眼前之利益。必亦難強人之聽從。故經濟學以眼前之利益。而定生人處世之方法。然則經濟學。非隸屬於倫理學。

經濟學之關係於法律學。－法律者。乃寔行上之倫理。原設之以保存夫某一辰代之社會者也。經濟則籌畫何種之方法。使社會中之各人。得減少勞苦。而獲安滿自己必要之欲望。法律規定人生在社會上所當遵守之法式。又監督財產之分配。使各人宜踐行契約。以保社會之和平。經濟則依據人類大然之需要。而指示立律家以當施行之法則。故立律家得因此法則。制定律法。以迫人之服從。

譬如經濟學云。凡所有權。必私於各個人。則財貨之生產方爲便利。而又能安合社會上之需要。察之此理。既爲正確。則法律遂因創定律文。而其他各律。又傾向於此之一方面。又譬如經濟學云。凡

設立之契約。要在踐行的。則財貨之生產力。方能增進。何則。以出產人確信自己行爲的工夫。得有享利之一日也。則法律遂因此而規定云。凡互立之契約。雙方必須履行。違悖者有罪。又譬如何辰經濟學謂所有權宜綜合。不宜分散。則斯辰也。民律中亦因此而規定云凡長子一人。得繼承父母遺產之全部。使土地免於分散。然及其經濟學提唱宜限制所有權之辰。則斯時也民律中又因之而規定云。凡父母之遺產。宜均分於衆子。使土地不復綜合於一人。—又如何辰經濟學提唱商業市場上得爭競之自由。則於刑律中。亦因此而定屬於因人工作所得享利之場合。當遵照何等之規式。使不至阻礙各商業爭競之自由。—雖然法律亦有時與自然之法則相反對。譬如自然法則。則凡各人所產出之貨物。無論在國內國外。皆得照自己最滿足之價額。而施行自由貿易之權。然法律又規定商政稅額之徵收。使貨物貿易上。失其自然之性質。

然則研究經濟學者。當兼及法律學。而研究法律學者。亦當兼及經濟學。憑兩者相對照。然後知凡制定法律。而只以公平自然之道。猶爲未足。而從事經濟者。若不參酌此公平之道。則經濟亦難成效也。

### △概論國家之任務

因前段論經濟學與倫理學法律學之關係。故因此概論國家之任務以發明之

[一]國家之任務與各個人之自由權。有相反否？國家者乃法律之有形的機關。以之裁制各事務者也。纔一初觀察。則幾若國家之權。與各人自由之權相反。然從經濟上觀察。則所謂各人皆有

自由權者。即凡各個人屬於生命財產之應用。皆得自由而以不侵犯他人之自由爲限。但此亦僅屬於經濟的個人而已。其他屬於社會的個人。則不然。社會的個人。則凡交際上。寔無一事可以任已意自由行爲也。今吾儕之所研究者。屬社會的個人而已。且也人之在世。雖表面不得不順從物質上之要求。然裏面之思想。未嘗不自由也。

然則一方面則各人之自由權。一方面則國家對於各人所干涉之權。當如何使兩者得相調和而後可。且個人雖有自由權。而此權亦自有限定。彼之一人。欲施行其自身之自由權。則傍乎彼之其他一人。亦有他自身之自由權。當不相侵犯。不相阻礙。故自由權者。不曾已劃定於一定之範圍中。不可踰越者也。國家所以干涉之之目的。一則由於保持各人之權利。一則由於保持社會之權利。蓋以此各種權利。常相反對。故必有最高之機關。具裁制之能力。足以調和各方面。使不至於衝突也。方社會初成立辰期。則此裁制權。屬於各自治小團體。如昔日羅馬之各『族團』及南國之各『社團』是也。及其後也。社會上之交際愈日愈廣。且又初辰之各小團體。亦漸次分散。故裁制之權。不得不統屬於一大團體。即今日之國家是也。

(二) 國家者何物？國家有如何之職權？ 國家者。乃公共指揮之一機關。以武力的以租稅的行使而迫各人皆担一份之責任。使社會得以保存得以發達者也。

國家之職權極廣。常分之爲三。即立法權。行政權。司法權是也。施行此各權者。則或由於民之代表人。或由於中央之委任人。此各權之發表。成爲命令。可以武力迫人施行之。

法國乃各主權完全的國家。若東洋則不可謂之爲國家。東洋者乃地圖上之名詞已耳。東洋之各部分。兼屬地部分（如南圻哀牢云者）保護部分（如中圻高蠻上牢云者）從嚴保護部分（如北圻云者此等保護體制未嘗規定於萬國公法中）租地部分（廣州灣）而成。雖然。非謂此地圖上之名詞無有一日能成爲政治上之現體也。到斯辰也。其出現之體勢。或由各地方聯合而成一國家。或由各國爲一聯邦會。而統屬於法國主權之下。

現日則東洋之國家的主權。乃屬於全權大臣所統轄而施行之。

古昔社會國家之組織太單簡。立法行政司法三權綜合爲一。且最先則屬於族團的。繼又屬於藩團的。（即各族聯合爲團體謂之爲藩國）繼又屬於社團的、（即村社團體）其後也又屬於業團的。（即各工業之團體）

在古辰羅馬國立法權不屬於國家。治民只炤從俗例。民有立法之權。然所謂能組織一公共議會以制定法律者。寔屬罕見。司法權則亦由商民得有施行之任務。遇雙方訴訟辰。則公委一人以爲之審判。其刑案之起點者以此。

他若行政權。則古昔亦僅屬於小團體。如族團之類云者。在羅馬古時。用兵之權。亦屬於族團之下。在西班牙國。則昔辰有一會（謂之爲 Santa Hermandad）專掌警察及懲治盜劫之行爲。在法國古辰。曾有一度約於百年時間。各社團得有養兵力組織軍隊之權。屬於封建時代。則人民須供王室之兵役及租稅之輸納也。以兵役代之。古時在羅馬國。則財產之生產力。由族長規定。在法國則由於國土規定。總而言之。則古時未嘗有國家之組織。國家者乃近代新成立之體制者也。即如今日美國之警察權。猶屬於私民之組織。此亦一古時之遺俗也。

（國家之成立及國家之分事下期另續。）

# ◉ 哲學

## △ 法國哲學

雪輝

笛卡兒巴臬根末勒巴蘭士三先生。乃十七世紀時期法國哲學界之鼎鼎有大名者也。近代哲學各派。咸奉之爲模範焉。

至十八世紀時期、而法國哲學。其創造力之猛。仍不減於疇昔。予茲不能一一殫述。僅舉其極有關係之學說及其最著名之人物者。已足以表明法國哲學之特色矣。

拉馬克(Lamarck)先生處於哲學上之功業。至於今日。始爲一般世界人所注意。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四十四年。卒於一千八百二十九年。博物家而兼哲學家者也。進化之學說。所云生物以次漸進由此種而變爲彼種。今日盛行於歐洲學界。其倡明之者。雖爲英之達爾文(Darwin)。然其發起之者則先生也。予之言此。非於達先生之名譽有所玷損也。理想胚胎。雖不自達始。而理論之研究。達較爲精詳。至其發明生存競爭之理及生物淘汰之公例。則以達之功爲多。然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即達亦自引以爲歉也。拉先生則已先達而知其然矣。且不惟知其然。又欲推求其所以然之故。其思想力之偉大。不誠可驚耶。

近時拉先生之學說。復盛行於博物學界中。或欲以拉學調和達學。或欲改良拉學與達學。代興。可見法國於十八世紀時期。有拉馬克先生。已餉哲學科學界以理會『有機世界』之一大原理。猶夫前世紀有笛卡兒先生。已餉哲學科學界以理會『無機世界』之一大原理也。

且法國博物學名家前乎拉先生者如部風(Buffon)本耐(Bonnet)諸先生。已研究萬物生活之理。奇形怪象。多所發明。寔不啻為拉先生闢其途徑焉。

總之近世紀所創起關於生物學之理說。其材料皆自十八世紀之法國思想家構成之也。前予所言進化學說。倡之者為十八世紀之法國博物學家。即屬於生物本原之問題也。至屬於精神與物質關係之問題。倡之者亦為十八世紀之法國哲學家。雖此諸家者持論偏於「唯物主義」。然其所以解釋是等問題者。極分明詳盡。即以之應用其他方面。亦無不可。此諸家中。其最著名者為拉米德里(La Mettrie)先生(生於一千七百九年卒於一千七百五十年)與葛巴尼(Gabarrus)先生(生於一千七百五十七年卒於一千八百八年)彼盛行於十九世紀之新學術。所稱心理生理學者。寔此諸家學說之導其源泉也。不寧唯是。心理學之起原。亦自十八世紀法國哲學諸家。公狄拉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十五年卒於一千七百八十年)其表表者也。雖其理說不無祖述於英之羅克。然羅之理說。其所祖述者。又非即法之笛卡兒先生乎。

若夫社會哲學與社會學混為一科。非予本論所及。然當十八世紀時期。全世界人。誰不目法國為政治學之出產地。其研究法律政體及社會進步之現象者則孟德斯鳩先生(生於一千六百八十九年卒於一千七百五十五年)都悟(Turgot)先生(生於一千七百二十七年卒於一千七百八十一年)公岡西(Condoreect)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四十三年卒於一千七百九十四年)也、其發起大思潮。欲以理為變換人類之具。引人類而納之機械時代中者。則狄德羅(Diderot)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十三年卒於一千七百八十四年)達凌巴(d'Alembert)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十七年卒於一千七百七十年)拉米德里先生漢衛斯(Helvétius)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十五年卒於一千七百七十一年)惇北(d'Holbach)先生(生於一千七百二十三年卒於一千七百八十九年)也。然法國思想界之歷史。自笛卡兒先生以迄今日。其具有絕大之勢力者。厥唯盧梭(Rousseau)先生(生於一千七百十二年卒於一千七百七十八年)盧先生之於寔際

哲學。其改革之事業。影響極深且遠。亦猶笛先生之於純理哲學也。一切社會之各問題。先生盡取而察覈之若約例。若習慣。凡當日社會所通行者。先生欲掃蕩無遺。本天然之原理。以改造一大同之天國。其所創立之方法。雖有反對先生理想者。亦無不心折。蓋其方法專屬於人類之情感。即巴卑根先生之『唯情主義』達到極點耳。先生雖不立成說系。然十九世紀哲學諸家。咸爲先生理想所感化。而以德國哲學爲尤甚。豈惟哲學。美術文章。亦皆受先生感化之力。先生之事業。其在人類之思想界。誠見其日出而不窮。雖時至今日。猶此項事業之繼續進行而未有已也。

### △第四章

由前所述。此十七世紀與十八世紀法國哲學歷史之大概也。其最著名者。已有若干人。他可知矣。至十九世紀。而法國哲學之盛。更有遠過於前代焉。蓋法國學界。於十九世紀中。無一博學家無一文學家不占有哲學上之一大位置云。

前三世紀所提倡者爲純理哲學及屬於「無機物質」(Matière inorganique) 之各科學。如數學重學天文學物理學化學云云。至十九世紀。則於「有機物質」之各科學。以至一切社會生活之理。亦加以研究。而發起之者。即爲法人。凡各科學。其方法皆自法人創之。其效果亦皆自法人成之。此時期中法國思想界之傑出者。厥有二家。歌盧碑那 (Claude Bernard) 及烏蒐士骨魁 (Auguste Comte) 二先生是也。

歌先生（生於一八一三年卒於一八七八年）著有『實驗醫學總論』(Introduction à la Médecine expérimentale) 一書。是書之於『實驗各科學』其價值亦猶笛卡兒方法論之於『純理科學』也。先生

以生理學名家。本其學問經驗所得。立成方法。以為後人研究斯學之助。據先生所定方法。則每一科學。即為吾人與造物互相難答之一問題也。一難一答。愈出愈奇。日新月異。而靡有底止。然則科學之所以為科學。非僅憑於思想。亦非專靠於事實。乃合吾人之思想與造物之事實而成之者也。故凡名為科學。無非從現象上研究。先生所定之方法。其尊旨以為造物之事實。非吾人之思想所能預定。只能就其已發現者而推演之。近代『務實』(Pragmatisme)學派。不可謂非先生闢其途徑也。烏先生(生於一七八九年卒於一八五七年)著有『實驗哲學』(Cours de philosophie)一書。是書為近代哲學一絕大工程。先生以為凡百科學須有秩序。始於數學。終於社會學。先後之序。不容或混。此說一倡。已成為絕對眞理。深印於近代學者之心腦中。雖先生之於社會學。自今日視之。不無一二有可駁議之處。然其立為一定方法。有章程。有統系。顯示後人以可循。創造斯學之功。固非先生莫屬也。先生與古哲梭格拉底(Socrate)同為思想界之大改革家。梭之言曰。「我必自知我之為我」先生亦嘗引為箴言。然先生以為是言非僅可應用於個人。且可應用於各社會。先生謂學問最高之目的。在研究吾人對於社會之種種問題。先生雖倡為『實驗哲學』(Positivisme)。雖表明與『超形學』反對。而先生寔具有『超形學』家之心腦也。其別於『超形學』者。則先生已破除一切舊尊教之牆壘。而改造一新尊教之基礎。新尊教維何。即以人類為至尊無上之神聖是已。先生之尊重人類。至此而極。

後烏先生而起者。為夷凌(Renan)先生。(生於一八二三年卒於一八九二年)驟觀之。其學說似相抵牾。然其尊重人類之點。先後如出一揆。惟其所以尊重之者。觀念各殊耳。夷先生以絕世文才。凡所著述。迥非尋常文墨可比。故其對於人類之感化力。極深且微。先生又對於人類歷史。而抱持樂觀主義。當十九世紀歷

史科學漸次發達之時期。此主義殆與之適合。先生謂歷史所以紀人類進化之事業。而此進化事業自古及今固未嘗間斷。自今以後尚永無止期也。先生又謂史學之範圍甚廣。一切哲學尊教學。皆可以史學代之。先生之在十九世紀辰期中有極大之影響。良爲是也。

皐勒(Taine)先生（生於一八二八年卒於一八九三年）亦十九世紀中哲學鉅子也。先生之哲學。其影響於法國者與夷先生同。而其影響於全世界者更有過之焉。先生於學問有極信仰之熱誠。而尤以其有關係於人類者爲最。凡理學博物學諸家所已立成之方法。先生欲以之應用於文章歷史美術諸與人類有關係之學科。先生於前哲學說多所感受。即如彼路逸(Spinoza)先生所論宇宙自然之理。及亞里士多德(Aristote)柏拉圖(Platon)二先生所論人類之思想力。先生皆尊信其說。固非脫然於「超形學」一派之外也。然先生之所謂「超形學」者。其範圍以不越乎人類爲限。故先生之學與烏夷二先生之學本各自成家。而人皆以「寔驗學」一派目之。蓋寔驗哲學雖有種種不一之定義。然其大要不外於以人類爲中心點而已。三先生之學說不同。而其以人類爲中心點則一也。其皆有寔驗學派之目也宜哉。

由是觀之。十九世紀中生理哲學(Philosophie biologique)及社會哲學(Philosophie sociale)其創之者既皆自法人矣。此外尚有所謂心理學(Psychologie)者。乃爲十九世紀之專有物。前數世紀非無心理學諸家。然其對於吾人心界之觀察。僅能從淺處理會。而不能從深處理會其微妙處。如今心理學中所稱「潛識」(Subconscience)者。則概未之及。至十九世紀。始有所謂試驗學與醫學之二法者應用於心理學。試驗學用於德國心理學派爲多。然於學問功用無甚利益。醫學則現今應用

於心理學已卓著成效。而他日之結果。必尚有多所發明。其用此法以治心理學者。究以法國爲創始。而亦唯法國極爲盛行。自十九世紀初期。法國醫士之專門療治神經病者倡之。至莫魯提都(Moreau de Tours)先生。而此心理學派乃成立。自是厥後專門名家相繼推演。或因治醫學以研究心理。或因治心理學以考察屬於精神上之病象。其最著名者爲沙噶(Charcot)易遁(Ribot)批爺弋黎(Pierre Janet)由洌都墨(Georges Dumas)諸先生云。

(未完)

## ◉科學

### ●法國著名科學大家貝爾德奴傳（續第十期）

先生因研究化學綜合法及熱的化學。遂用心觀察生物之現象。其觀察也。亦不外物理學與化學之原則。而於物象之玄秘。更多發前人所未發。即如物質之酸腐者。從來物理學家常以爲由物質中微虫之生活力所化。先生辨其非。以爲此種微虫生長於物質中。其排泄物化爲酸腐。如麥酒本甘也。久而成酸。其酸者即生長陳酒中微虫之排泄物也。先生名其質爲化酸質。後驗其他諸質。凡變味變色者。皆由此理。先生之卓見如是。後人本此理以觀察傳染病症之各種微虫。乃驗知由其排泄物含有毒質。傳染病症即由此毒質而生。得其病原。而醫藥始有下手處也。

先生晚歲。專注意於農學。凡二十年。念農業爲人類生活之要素。欲以其所得之科學。應用於農業焉。先生在美頓(Meudon)開一植物學試驗所。對於植物所受旱雨電氣等天然動力有如何之作

用。一一加以研究。經累次試驗。先生察知植物之滋養料。含有幾分淡氣。自是而後。人乃知用淡氣肥料。農業大加改良。而瘠土可變成沃壤云。

向來農家慣用息地力之法。每一區土。經數次耕稼。停頓一次。以回復地力。可不需肥料。而後次播種。收穫甚豐焉。雖然其理由無能道破之者。至貝先生乃驗知地力所以回復之故。一由於電氣。一由於微虫之動作力。因是先生創擬以電氣製成各種肥料。或以輕電力傳空氣中之淡氣於地中。或以猛電力化合空氣中之淡養二氣。製成硝酸鹽(Nitrates)。

先生又發明一極奇之現象。以爲地中有無數微虫。吸空中之淡氣以入於地。先生以極有興味之言。寫此現象。其言曰。『地亦一種有生活之物』。先生由是研究種種方法。謂能令地中肥質加至四倍。因先生所發明。後人乃覓得最新肥料。比化學肥料尤爲便利。即以一種糞汁有無數吸淡氣之微虫孳生其中。用之灌田也。此項肥料。今而後必於農界暢銷極廣云。

除植物的化學外。先生於霉腐質構造之理。及各種動物熱氣之來由。又多有新發明。先生所論熱氣來由之理說。倍沙爾(Bouchard)博士以爲極有關係於學界。爲近日生理學科之機紐云。

先生學問之功業。其偉大如此。蓋六十年中研究之成績也。此六十年中。先生專從事於化學。因考化學之歷史。溯斯學鼻祖。自赫美(Hermès)神以鍊丹秘術傳之古埃及人。先生素諳熟古語。乃盡將藏在雷德(Leyde)維尼斯(Venise)倫敦(Londre)巴黎諸書院之古葉經(Papyrus)與東方古語博學諸家同繙繹註釋。印行古辰西里(Syrie)及亞拉伯(Arabie)鍊丹諸家之書。此等書自來人無有

知之者。或知之而無有紬繹之者。先生紬繹古書之結果。成六大部書。在他人視之。想以大博學家一生之事業。亦無以逾此。而在先生視之。不過一尋常消遣之工夫耳

觀此則先生誠全智全識。天才特絕之一大人物。千九百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乃先生化學紀要第一編出版後之五十年也。蘇爾版(Sorbonne)大學開慶祝先生會。世界各國博學名士咸來預會。歌頌先生學問之偉大功業。會中英人有克拉卑遜(Gladstone)林西(Raunsaay)。克先生老成道貌。英人奉為化學專門家領袖。林先生亦英國化學著名家。為倫敦博士會代表。德人有丕士(Emile Fischer)為德國化學著名家。法國大總統上下兩院議員博士會會員及各部院員人亦均預會。丕士先生前起演說。中有一語於先生之才能事業。能形容盡之。其言曰。「欲專門學諸科。不至於散漫無所統一。必須有一大人物出現。具完全之智腦。能舉科學全體而該括之。貝先生殆其人也。學問功業。至先生而能事畢矣。後有作者。恐弗可及已。」噫。集全世界著名科學家於一莊嚴璀璨之會場。而群奉先生以『科學大王』之徽號。其榮譽居何等耶。

貝爾德奴及波斯德爾。先生之名。巍然為十九世紀之山斗。而播法國之榮譽於無窮者也。貝先生科學之功業。驟觀之。似不及波先生之顯赫。貝先生無波先生用藥療病之聖手。然深察之。則貝先生之於科學。其哲理極深沉。其成就極遠大。迥非波先生可及。即如波先生所得於微生物之試驗。誠已開醫學界之新天地。然其所說明微生物之動作力。以為一種玄秘之生活力。不可以物理學化學之法則思議之。由今日觀之。殊多誤點。貝先生則以為微生物之動作力。乃即由其物之排

泄質而生。此等排泄質。可用化學綜合法製成之。如無機體物及有機體物化合之常例。與他質無異。其後波先生之徒。經種種試驗。亦咸服貝先生之理說爲眞正。揆諸事寔無少差謬焉。

貝先生始終持一理說。以爲盈天地間天然之動力。皆依同一之法則而生。或以化學綜合法證驗有機體物之化合與無機體物之化合同一原則。或以熱的化學法證明屬於化學之動力與屬於物理學機器學之動力。皆可以量而知之。要皆此一理說所貫徹也。先生本此理說。施種種試驗。而歸納於同一之法則。舉環吾身萬事萬物之現象。先生惟以其思想力理會無遺。不啻於黑暗中放一大光明燭也。

貝先生之事業。徵諸理想與寔際。無一讓波先生。其利益於人羣。均非淺鮮。雖醫術改良。農業進步、寔以波先生爲首功。然至貝先生發明微生物排泄之毒質。而醫術乃大發達。今日醫學家莫不祖述其說。以察病原。即泡製法亦因是而大加改良焉。至於工業進步。則先生之功居多。因先生所發明。而新製造家不知其幾。數千年工場之面目、一時換改。其最著者爲化學綜合法。熱的化學法。極有大造於世界工藝。云各種藥料染料。皆創始於先生。煤電及金類之製造法。亦因先生所發明而進步極速。先生又講明肥料之理。可以補地力所不及。而農業亦因之日形發達矣。

此就今日卓著之成效。舉其大略耳。到結果圓滿時。先生功業所成就。當不只此。即如以化學製食品之說。雖未見之寔行。然決非徒存之夢想。使他日結果能如先生所期。世界人類。不至虞營養料之缺乏。先生之造福於斯人者。豈渺小哉。

綜先生之一生而觀之。足以知其功業之偉大。而先生爲世界歷史獨一無二之人物無疑矣。（未完）

# ◉北巡補錄

## ☯御製　長原陵碑文

我　肇祖靖皇帝原黎右衛殿前將軍安淸侯當昭尊時莫氏強僭黎氏式微慨然唱義旗扶正統迎立莊尊永延黎祚以功封尙父太師興國公元和十四年崩黎帝贈昭勳靖公厚禮葬于天尊山方安梓宮辰忽値大風雷雨人人驚散及晴齊會集則龍口已合山石層列草樹靑葱無由覓其蹤跡求之靑史義氣猶傳卽此地也非天以報忠良之大節乎嗣而我　太祖嘉裕皇帝橫山一帶南服肇基　神傳　聖繼厚澤深仁經二百餘年　皇天眷命篤生我　世祖高皇帝適當黎緒告終西山虐焰卒能除亂略復　尊社一輿圖奉追上　徽號建　廟于沛表慶源也逮我聖祖仁皇帝封山築城恭紀有碑我　憲祖章皇帝省　陵謁　廟感述有詩率皆敷賁　前徽永垂後裔予小子以涼德承　大統戊午春三月北巡奉于　尊廟方基展謁恭覽水環九曲山拱三重此地正爲我朝發祥之地也因感題詩一律併製碑文命省臣勒石爲紀念

肇造貽謀厥後昌千秋靈秀地鍾祥江朝九曲灣環水山拱三重左右岡靑史人猶傳義氣玄城天爲報忠良鴻基世世相承紹於萬斯年國脉長

啓定三年三月十四日

## ●御製覽河齋上游路詩序

是處安靜上游接夾西連甘門甘吉舊有防蠻屯在近築河齋新條路通于牢仍置習兵按屯防禦有貴商盧伊沙嗜抵處出貲募墾栽植靑麻黃麥茶啡樹膠等類士民從往雇工間增墾植不可勝

數朕因北巡經蹕于此停輿縱望崗阜原隰地勢廣漠又環以江溪土質亦覺滋潤生花樹木青秀炫目預卜將來人民歸聚生齒日繁此地不失爲殷富之區且水道可通于會汎鐵路築成之後牢國產貨運載通行必經此地商賈亦得發達夫天地自然之利一無盡藏也惟取之用之在乎人耳觀此昔爲一徑荒榛今則千人聚食若伊沙嗜者非特此方民之慈母抑亦吾邦中之功臣也歟吾於此不得不爲伊沙嗜重爲伊沙嗜重正爲吾上吾民幸也因題詩一律併序文特命省臣奉旨勒銘于石以留記云

河齋安靜夾山頭路入寒林綠樹幽禁禦防屯馴阻化犂開栽植占先籌營功幹得邦中拓利算行當界外收回念．壺無盡藏源源取用在人謀

啓定三年三月十二日

## 御製覽綠海奇觀石峒賜名五彩祥雲峒詩序

戊午春三月朕北巡與全權沙露公自海防乘火輪船覽綠海湖上六頭江經過奇觀石峒因下小舸抵岸携手同登峒口但見岩竅排開石光隱約萬羣星之羅列布五色之繽紛滴露飛霞團團彩結一辰舉目縱觀或呈蒼翠或吐玄黃曳白流丹不可名狀宛然出沒祥雲辰辰盤繞于其上探幽寂以娛情賞斯雅致縱登臨而散步不覺興懷因以五彩祥雲賜峒名且偶得五言排律詩十二韻併序文命廣安省臣奉旨勒石于谷口一以誌天然妙巧一以敍交好歡情若夫錦上添花倘俟後之騷客者

清風乘玉艦緣海渡星槎到處岩巒立行辰水不波傳言有奇谷相携駕小舸巖巉行屈曲至谷路欹斜邊朝雙峙島面對一横峨岩間𨻶作戶峒裏石爲家日闕暱曦少天然景致多五色垂纓布羣星獻彩羅輕霞飛出岫寒露滴粘沙外客吟聲寂騷題墨跡磨塵囂都不到羽化竟如何聊誌登臨日銘玳永念他

啓定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 ●紀念節賀表

京中紀念節。奉　皇上宣佈諭文。本誌已恭紀於第十一期矣。茲恭接各賀表敬登錄如左。

### ▲尊人府文武廷臣賀表

臣等稽首頓首謹　上言。茲恭遇紀念慶節奉我　世祖高皇帝大定武功光膺　眷命之元日也。仰見金甌初奠。璿牒衍傳一統開有指之提封。億載嗣無疆之厤服。臣等誠懽誠悅謹奉表稱賀者。伏以鴻圖肇始。光開大越之山河。慶典初行盛紀　皇家之韻事。言傳　鳳紵喜溢鴛行。臣等竊惟。聖帝開基。裕後世紹承之祚。明王繼體。念前人締造之勞。故周后貽燕謀武成紀一戎之績。唐家開鞬祚。元和傳七德之歌。所以示王業艱難。紀昇平運會者也。洪惟我　世祖高皇帝。資恢　乾健。運　撫屯亨。痛北河之沢棼。奮興義旅。憤西山之虐焰。誓報國仇。幾經鹿野龍編。討罪整桓熊之旅。當日崐風海體。助順徵辰雨之師。　廟社再靈會春京之克復。武功告定。適夏月之我臨。允百僚勸進。交章年丁壬戌。以五月初二吉日。元紀嘉隆。　天家之景福初膺。熙代之　鴻圖始造。景　嘉猷之彪炳。撫　成業以興思。克賁　前徽。於皇　今日。欽惟　皇帝陛下。天資睿哲。　聖

學光明。卅年春晦養青藩。曆數歸于大德。四月夏　光登寶位。社稷幸有長君。緝熙單心。孝思惟則。表嘉稱於萬世。追崇隆上謚之儀。榮侍奉於　兩宮。大慶舉　吾尊之典。孝德既有光於虞帝。新命尤緬想夫周家。居守成安樂之年。思開創艱勞之業。欽以嘉隆建元之日。舉行紀念慶節之儀。親率臣工。　虔告　尊廟。結綵樓而演戲。張花燭于通宵。龍旆高懸。太液之芙蕖炯色。鷁舟競渡。香江之蘆葦生春。臣等遭際　熙朝。趨陪魏闕。親承郅治。覩星雲景慶之休期。耿念　前勳。慶山水高清之長在。稱金杯以祝嘏。景離明繼炤于無疆。陪　玉闕以揚庥。願鼎祚昭垂于有永。臣等不勝云云

## ●南直左畿賀表

臣等稽首頓首謹　上言。玆恭遇　紀念慶節。龜書薦祉。鳳曆延祥。　熙朝膺有指之提封。寶籙引無疆之曆服。臣等誠歡誠悅。謹奉　表稱賀者。伏以。聖人有作。天開一治之昌期。神器攸歸。國衍億年之寶祚。景昭垂之　鴻業。肯鼓舞於鵷班。臣等竊惟。周后傳家。一戎而天下定。漢基裕後。五載而帝業成。孟津魚躍當年。謀正深夫燕翼。汜水龍飛此後。夯長守夫馬盟。開創維艱。景前徽之克貞。盈成永保。光後世之不忘。我　國家　聖繼　神傳。仁深澤厚。明德其來也遠。已徵天命之攸歸。子孫弗替。引之復見　帝圖之肇啓。乾坤運轉。草昧光開。洪惟我　世祖高皇帝以天日之資。際雲雷之會。外而北河紛泯。禾刀之祚將終。內而西山擾攘。芙業之氓猖虐。幾經播越。思大輯寧。龍川鹿野造攻。鼓同仇之衆。志海醴岷。風助順。徵佑命之天心。適夏月之載臨。年逢壬戌。會春京之克復。元紀嘉隆。　寶祚延祥。大地之山河依舊。　瑤圖闡瑞。普天之花草更新。　皇家景福方來。億載鴻基肇始。緬追　前烈。有待今玆。欽惟　皇帝陛下。睿哲天資。　高明聖學。卅年春

養晦。深惟　廟社之憂。四月夏　登光。允愜臣民之望。守憲章而法　祖。本仁孝以臨民。追念前勳。載頒　溫諭。謂有開創艱難之日。然後有守成安樂之年。撫盈成安樂之基。則當念開創艱難之業。以仲夏初二日奉　高皇受命之元朝。于啓定令三年。爰我　國紀功之盛典。張燈結綵。京花之樓闕生輝。競渡懸旗。與國之衣裳並會。千餘載駱鴻子姓。嬉遊瑜虞陛之琴歌。萬斯年翼軫山河。帶礪紀漢朝之書券。臣等南疆守土。北闕瞻天。恭承　嘉惠之蒞。獲覩休明之治。舉目處行山曲水。高清之景象依然。夢想閶香門屏雲蒸就之片情。竊已望　仙家而祝慶尊宮萬年。吾　皇萬年。顒　帝闕以揚麻闔基。五月中興四月　臣等下情云云

## 北直有織賀表

茲恭遇　皇朝紀念慶節。乾符闡瑞。貲令聿新。莘方欣啓運之昌期。億載紀肇基之　偉烈。臣等誠懽誠悅。謹奉表稱賀者。伏以承　天興運。王迹于以肇開。建　國紀元。帝籙因而承紹。銀潢祚衍。柳闇歡騰。臣等竊惟大一統於春秋。以明正始之義。入八荒於戶闥。深爲　裕後之謀。景邦家有道之長。繼繼承承弗替。仰　膺服無疆之嗣。源源本本。與思我　國家　聖繼　神傳。仁深澤厚。億萬載駱疆建鼎。有開必先。二百年商宅宅基。克昌厥後。洪惟　世祖高皇帝。聰明偉略。聖智雄才。屯遭茂展。經綸天造。光闡草昧。海嶽山風效順。垂申佑命之徵。龍川牛渚掃清。赫濯安民之怒。眷顧歸于　眞主。寵綏闡厥　嘉猷。皇烈兼　開創中興。帝德耀武戡文。守壬戌履端伊始。夏五月已復故都。嘉隆允請改元。初二日載　頒新令。渙汗大號。與天下而更新。革就有孚。衍基圖於不拔。於皇　今日。克蒑　前徽。欽惟　皇帝陛下。睿哲天資。緝熙聖學。心存作範。弘文讓武烈之前猷。道契執中。裕堯命舜承之　懿矩。不愆　耿命覺　國家磐泰之安。光紹　鴻圖。繫天下臣

民之望。撫　建　篤　基　勳前烈。思創造之維艱。溯　裕垂燕翼貽謀。賴　盈成之永保。以是日建元為紀念表　武功耆定之初。隆遐年慶節之儀文。誌　景命永膺之始。臣等遙瞻紫極。濫廁青藩。憶當年舊物光回。景輿圖之始肇。望　邃陛春秋鼎盛。願福祉之重申。臣等下情云云

## ▲北圻全圻賀表

茲恭遇　皇朝紀念節。奉我　世祖高皇帝大定武功光膺　眷命之元日也。仰見堯天明朗。舜日光華。膺圖之慶日。適臨行樂之隆儀。肇建。臣等云云。伏以。　天開一治。光前兼裕後之謀。祚　衍重熙。議禮展　奉先之孝。鳳綸一下。雀躍胥同。臣等竊惟帝王除暴安民。先舉建元之典。君子創業垂統。深為可繼之圖。受籙握符。前徽克賁。耿光揚烈。後世不忘。蓋麻遺後人。景前世貽謀之偉烈。而樂以天下。見聖人義起之大端。眷念　前猷。垂為鉅典。鴻惟我　世祖高皇帝中興烈著。撥亂功高二百年艱大之遺。曾此臥薪嘗膽十餘載經營之略。幾多沐雨櫛風。正惟　天命有歸。人心推戴。所以故都克復。舊物光回。夏五月壬戌當年。朔臨庚午。初二日辛未穀旦。元紀嘉隆。　寶祚光膺。此日即其嵩矢。　武功大定。億年永奠。　瑤圖。前烈追思。熙朝有待。欽惟　皇帝陛下。心慇法祖。慮切保邦。凡事皆以　尊社為憂。推心思與天下同樂。　謂大業初年締造。我　世祖素著勳猷。茲建元。是日適逢。我國人所當崇拜。　先烈特申紀念慶典。由是舉行。綵樓設而花燭陳。錦繡之山河依舊。喜旗懸而賀砲發。太平之儀衛一新。溯鴻龐以後四千年。盛舉洵為曠舉。合中北兩圻四十省。歡心共此丹心。臣等北斗遙依。南山獻祝。香屏回首。山水長見清高。宮闕擡頭。　天顏不違咫尺。祝　皇家萬萬歲。延　丕基于泰山磐石之安。願　聖德日日新。囿蒼世于化日光天之下。臣等云云

◎文苑

# 古詩選錄

## ●高周臣詩草

### 過浴翠山

天地有斯山。萬古有斯寺。風景已奇絕。而我亦來此。我欲登高岑。浩歌寄雲水。有約乃達斯。凡事大都爾。

### 栽梅

試將梅子擲山間。一握清姿寄碧巒。寄取來辰。春色好。與人公作畫圖看。

### 次韻阮循甫員外留宿

別君應是夢。作客又如今。芳草三春約。孤燈一夜心。簾聲出細細。牆影月深深。却唱陽關曲。脩然寡和音。

### 四日和敦仁見寄次韻

煩熱留人不出門。多情先自醉昏昏。隔年。爲別。空懸榻。一水相思。却斷魂。蒲扇清風開令序。稻花春色照宮園。長卿只有長消渴。未解重陪北海樽。

### 園中草

園草不知名。朱花欲燃檻。有色受人憐。無香與世淡。抽枝空自春。結寔不允啖。懷此孤尙姿。二嘆以增感。

### 別阮永齋幷致方亭

風霜未化此鬚眉。十載相逢轉更悲。我每不言。應。懶矣。君惟須酒且燒之。舊遊歷歷心同感。後會忙忙手重持。笑倒方亭大荒性。別辰底事却無詩。

### 出都門望西塞諸山

六初橋外卽千山。西望遙遙照客顏。勞爾數程。復。數送似余。空往更空還。紅雲嶺嶺通南關。青靄層層蔽北關。若向山中窺造設。愚公多自未

知聞。

（文苑）古詩選錄

# 陳子敏詩草

## 遊靈光山寺

寂寂禪庭雨色昏。千秋靈蹟口碑存。客來鐘吼雲間寺。僧去猿啼月下門。山壓精神斜散影。樹浮天地倒垂根。興酣欲割前峯好。歸插江南第幾村。

## 靈川進旅

靈川曉進軍。羣山碎水口。窄路修蛇盤。迴溪怪石走。三軍喊一聲。晨光散林藪。螢弧拔先登。窮荒開積霧。狐狸窟穴深。於今復何有。朝鬨伐不難。何必厲斧。但願洗甲兵。四夷以爲守。

## 清室渡

天削地棘間。落出一條水。鬱藍倒瀉來。奔湍急於矢。巨石橫中流。高束江心起。頹岸懸樹根。旋渦割沙尾。雨深秋潦下。茫茫百餘里。蛟龍白日遊。陰風颯然至。欲濟無津梁。徒侶色不喜。拔劍臨前頭。惡灘忽在邇。麾軍叱急渡。艱難從此始。猿猴欺過客。傍溪羣沐子。樵爨繞林青。蠻烟出洞紫。烈士雖暮年。壯心尚未已。過江乍登頓。捩岡下營壘。嵐瘴雖犯人。囊中有藥餌。夕陽帶層阜。四顧如夢寐。涓滴未酬恩。躅踏漸大地。



## 軍中口號

前軍昨夜渡臨洮。軍帳朝開虜夜逃。戰地已添新白骨。征夫猶帶舊青袍。風抽浦舞深潭劍。雲挾松飛絕壑濤。千古靈山推弟一。不辭寸壤故成高。

## 漫興七言六絕

百戰山河百戰身。雁刀屋甲老風塵。莫嫌塞外知交少。明月年來是故人。

一曲高歌入遠天。春山青盡馬蹄前。回頭却憶來辰路。野色雲陰萬竹煙。

半日陰晴半日風。清明辰節杏花紅。人間酒肆歸何處。獨立斜陽問牧童。

醉倒沙場暮未歸東風吹散舊寒衣夜深拔出龍泉劍一道紅光繞壑飛

征夫盡夜計歸程欲挽天河洗甲兵何處霜鐘來報曉遙疑身在鳳凰城

夢繞江南江路深荒村鷄唱曉星沉唾壺敲缺歌聲短誰識當年壯士心

## 洪川詩草

諱阮通嗣德年間官至布政使南圻永隆省人

### 進酒歌 辛亥

死草爲螢燕爲蛤螢能炤夜蛤藏珠男兒堂堂好身手當使名跡馳八區不然騎馬遊五都不然輕舟泛五湖左擁趙瑟右齊竽葡萄美酒松江鱸胡乃跼坑走險覓官爵羸驄破帽悲窮途縱然浮榮有用處畢竟白髮繫頭顱勸君酩酊不用醒我亦醉翁非豎儒君不聞七賢六逸自高士天下至今稱酒徒百年雌黃總蕉鹿九原白骨無賢愚丈夫無事且行樂安用世俗形迹拘

### 寄友 壬子

疲士何門可曳裾醉鄉隨地著吾廬偶緣鷗社推同調因得鄰翁爲卜居亂草不栽先繞舍落花纔掃更侵除窮郊歲晏能相訪柳岸斜陽聽讀書

### 龍湖晚泛 嗣德八年乙卯從部辰作以下　龍湖在京城香江水上流

反炤千山暮輕寒細雨餘村烟過竹遠松影落江疎鳥道雲俱迴孤舟歲欲除數家林下住寥落似吾廬

### 送人之嘉定

薄宦成名晚頻年未擬歸聞君下東浦此地近柴扉白社寒交在靑雲過客稀慇懃訊消息歲晏慰暌違

### 寄胡居士動業 己未

榮途車馬去駸駸誰信轎東避世心黃卷手中秋樹老白雲窗畔野花深謾傳紗帽遊蓮幕曾

(文苑) 古詩選錄

見壺樽伴竹林今日戎塵遍丹徼知君何處散幽襟。

### 初至家

兵戈虛著仲宣衣歲晏窮鄉寂寞歸一徑落花藏醉石滿庭寒竹護吟扉愧無野老同爭席猶有貧妻爲下機斗酒不妨謀一醉稻田新熟潤魚肥。

### 輓阮公惟定邊贊理

嗣德十四年辛酉正月十六日富兵攻富壽大屯。軍潰。力戰死。尸變不能辨。有識其衣帶者。乃收葬邊和城東門。公伯氏壯烈伯。遣人取遺骸歸葬

西風飄大樹一夕翳轅門滿地埋雄略三軍泣舊恩徒惜空衣葬那知浩氣存年年廬塚上遺老酹芳樽。

### 硃江夜泊

江在東浦。與和江南岸。敵壘在焉。昔常與諸軍客酬飲於此

硃水秋風夜泊船白沙古渡樹籠烟吟翁去後賓徒散獨臥寒江月滿天。

### 隆城福綏途中感懷

吟蟬不知處薄暮聲更悲行客跡稀饑虎夾路啼零露濕我衣所思渺天末徘徊將安歸

### 徙居寄所親

燕雀卑飛鶴不棲吟壇虛仗鸛鵝軍春來萬井泉皆涸擬向深山汲白雲

### 釣磯

亂絮飛花護釣磯坐來偏愛晚風微沙鷗薄暮歸何處掠岸侵烟背客飛

### 登白象山

山在東浦邊和省福綏府東

遯庵好奇幾成癖名山滿眼要幽蹟龍田丈人頗喜事從我鄉中訖逸跡八山九池饒勝槪別有奇蹤遺五百昔時山間採芝翁身騎白象下村郭山翁還山象不歸世久年深化爲石風晴日炙知幾經雪芽霜骨寒崢嶸石傍老塔最奇傑層螺結架知誰營山翁不來塔飛去此地往往潛精靈我聞芙蓉館白玉京遠在虛無縹紗間神仙自是超世物安有遺跡留塵寰孤山曠

快儼特立登臨聊足開心顏安得樽中酒千斛與翁歲宴長往還

### 寄眞覺禪師

看師幾歲住煙霞閱盡浮生鬢未葩窗夜掃雲留鶴宿庭秋汲露試龍芽雕鯨罷弄山皆響法水頻澆石欲花忙客晚來思杜口玄津何路訪毗邪

### 潘江夜泊 壬戌 江在咸順府南

鳧鷗飛盡暝烟空殘夜沙汀繫短篷絕似輿和江上去孤舟簑笠月明中

### 別林下花

每到叢邊輒醉歸爲嫌幽獨惜芳非林間會有相尋日莫逐東風一夜飛

### 結廬

病客怯幽尋結廬依茂林常辰聞鳥語無處不花深掃榻邀僧臥開樽待月臨所欣同學子相過亦抽簪

### 村居夜聞鳥聲甚哀

日入衆鳥歸我亦閉柴荊借問此何事中宵尙孤征故巢在何許羈棲空復情舊遊久寥落哀音誰爲聽

## △今詩選錄

### 致仕留東二首 建瑞府教授安川趙克敏

聖代文明闡道源歐風亞雨海潮翻冷官慶得承溫語薄識無能答厚恩新報頻披淸夢醒故山重訪舊書存相逢太半雲霄客應笑袁生老竹軒

青氈二十八年花壯不如人奈老何四郡芹香叨祿久六旬霜鬢受恩多已知繫馬無佳作自笑騎牛有短歌吾愛吾廬玉江北太平草木醉大和

### 奉和元韻

寒江秋月印心源化雨爭同海浪翻兩界文章一變局一氈優渥四朝恩溪邊垂釣魚磯在花

（文苑）今詩選錄

裏尋芳菊徑存。笑看紅塵名利客。何如袁叟臥南軒。

右建安使座記室阮伯潤步韻

白頭博士伴黃花。不扣朱門喚奈何。瓢繫一官知己少。電光雙眼閱人多。琴彈倦鳥歸山曲。棹泛晴江載酒歌。家在安川安樂甚。紫芝眉宇盎春和。

右建安使座舉人范輝敦步韻

登浴翠山　鴻臚寺卿寧平督學休致國瑞潘如珪

昔聞浴翠山。抱我心所欲。今登浴翠山。笑我好頗酷。童冠步乘涼。憑高恣曦矚。大然絕奇妙。仙境拔塵俗。豐碑勒　御筆。遯叟記芳躅。北圻此頭地。覽勝愜心曲。潘姓珪其名。小臣學備督。

題笛弄山　前人

古今名勝峒。相傳有笛卉。偶然我訪之。此地信空洞。長江水瀠流。遠樹烏高卉。邊口拂面來。南薰此境。與誰共。

題丁先皇世廟　前人

爲訪興王地。遙知啓聖天。蘆排羣牧豎。龍騎一

深淵。正統從茲始。長安自古傳。怒濤松萬樹。風起。獨淒然。

御製賜南風報舘詩元韻　丙午科舉人安定社黃叔會拜步（奉步）

薰絃不再幾星週。天籟鏗然一戛球。蒲板星雲將復旦。新亭風雨可消愁。江山不改威儀漢。溥率胥同草木周。奎藻焜煌揚國粹。許多名節勵非夫。

南風報出世週年紀念　武仙縣知縣月卿阮葉廣

經南消息徹秋吹。暢起炎魂力鼓之。兩半球間風有自。四千載下報初馳。歐雲美雨晴開後。龍海仙山普扇時。融得新氤和舊粹。觀風曾已播歌詩。

風自南詩九章　南峯舉人阮其楠

第一章

凱風自南。在河之涘。載好其音。維其時矣。

第二章

凱風自南。不測不克。聲聞于天。聞于四國。

第三章　東方之日兮。維塵冥冥。匪風飄兮。誰夙知而莫成。

第四章　西方之人兮。南土是保。匪風發兮。是用不得于道。

第五章　南有喬木。是斷是度。維風及穎。憂心靡樂。

第六章　南有嘉魚。載沉載浮。風其吹文。我心悠悠。

第七章　人亦有言。泂酌彼行潦。挹彼注斯。其風肆好。

第八章　人亦有言。莫浚匪泉。其爲飄風。胡不我先。

第九章　如彼歲旱。匪今斯今。飄風自南。如鼓瑟琴。鼓瑟鼓琴。寔獲我心。上帝臨女。毋金玉爾音。

## 女界詩文

### 玉英詩草

玉英夫人。乃學部堂東閣致仕安春子龍岡高相公之女。故山西按察使阮大人惟燮之繼室也。夫人好學耽詩。辭極騷雅。有國文詩集。漢文詩集。間多佳作。近日夫人以本詩草見示。蓋按察公謝世後。夫人之孤吟錄也。淚到相思傾不盡。潸潸落紙化詩魂。古人謂。情發於詩。不其然乎。敬錄以公諸世

#### 桃下口占

昔年郎種雙桃樹。今見桃花不見郎。解使花神如有識。爲郎憔悴減淸香。『淸香』二字想應改作『容光』何如。因桃花無香也

#### 對雨

惆悵立花陰。風吹淚滿襟。雲迴天晴淡。日暮雨蕭森。半枕相思夢。十年恩愛深。春愁向誰道。低唱白頭吟。

#### 夜坐

惆悵深閨獨隱憂。孤燈挑盡淚雙流。凝兒未解離思意。啼哭通宵惹母愁。

（未完）

# ◉雜俎

## ●記憶錄(續四)

阮伯卓

### △國民

國家勢力一方面。則國家機關。已如前期所述。其他相對之一方面者何在乎。卽爲國民是也。國民之勢力。能助進國家勢力之發達。然對國家屬於政治的勢力。顯然爲著明之關係者。則在乎國民之輿論及政黨。余今且就兩者分別言之。

#### ▲(甲) 輿論

輿論者何。意見也。凡人發表自已意見。以判斷事物。卽謂之輿論。夫意見云者。常因感情之影響所蒙蔽。使不由思索而發表。則或致於雷同附和。而輿論失其眞價。故於意見未發表之前。必先憑自已之思想。總之無思想不能謂之意見。無意見不能謂之輿論。　輿論者對於公共之問題而判斷。非對於一人之私事而判斷也。何係一人私事。而有關係於社會國家者。則亦可以輿論判斷之。例如大臣有廉隅不謹簠簋不飭者。亦足以引起輿論之排擊。此等排擊。寔爲社會國家也。非爲個人也。故輿論亦可名之爲公論。　既由意見發表而成輿論。而其發表之方法。則或以口舌。或以文筆。及其他舉動。要之則關乎能以自已腦中之思想。傳入他人之腦中便足矣。有辰亦不由口舌文筆及其他舉動。而可以發表意見者。是謂之爲沉默的表示。例如政治家提出一政策。望人民之贊成。而人民不置可否。卽所謂沉默的表示反對者是也。發表者要能自由。不受拘束爲正當。然自由

者謂不變其大體之特色。若其小體。則有時亦隨乎情勢。而少有顧慮。然要之以達到輿論正當之結果。無徒因此顧慮。而輿論遂轉變焉。此寔不成爲輿論也。輿論對於國家機關之意見。嘗獨立並峙。而未嘗有附屬的性質。國家機關之意見。即元首政府議會等意見之總稱也。輿論非特對於元首及政府有批評之地位。即對於議會亦然。

輿論成立之現狀。類如新聞。出版演說。談話。等種。雖然輿論之成立。常關乎社會之狀態。如教育之普及。交通之便利。則輿論之成立易焉。若夫民智尙黑暗。車船不流通。而欲輿論之發達難矣。且也輿論之成立與否。又有關乎國體。即如專制之國。則輿論多被壓制。立憲之國。輿論可以自由。此亦世界之公例也。雖然。我亞洲專制之國。而有旌直諫詔求言之舉。則其奬勵輿論之美意。概可見矣。

輿論有益於社會與國家。—立言而無關於世。或好多言而不切於事寔者。非輿論也。非輿論則對於社會國家。無絲毫利益也。若夫輿論。寔能爲事寔之母。輿論不昌。則無由以定眞正之目的。而發爲事寔。且輿論又能爲國家政治之後盾。國家欲行一政策也。廹一事業也。苟輿論家認爲正軌。則發揮而賛成之。而國家之政策之事業。既得輿論家之賛成。則其成就之功效必大。故曰國無輿論。則國爲孤獨之國。嗟乎。有國者可蹂躪輿論云乎。

▲（乙）政黨

從前國家中亦有分爲黨派。然黨派者。乃屬有職權的占政治上之勢力。至十九世紀。則文明各國之政黨。遂普及於國民方面。况議會制度。其目的在國民選舉代表。而議會之勢力。寔由選舉人之勢力而助成。政黨爲應此趨勢。遂擴張其組織之範圍。幾與政府成對崎之位置。故凡立憲國家。宜

先審政黨之狀況。然後可以究政治之根源。此政黨之關係於國家者然也。若夫政黨之得失。論者紛然。但不可因此而否認爲國家之必要也。

何謂政黨？政黨者。有一定之意見。爲共同之活動。以繼續發表於社會國家。卽黨派之義是也。派有分爲私黨公黨的。私黨者意見出於私人之利害。重私人而不重公益。此卽所謂朋黨是也。若夫意見由公共之利害而發生。或犧牲私人以謀公益者。則謂之爲公黨。政黨者。乃政治上之公黨也。政黨之所能結合者。乃由各個人以共同之目的相集合。而形成爲一體。以求此目的之發展。既結合後。則其黨中之主從各部分。亦太複雜。然自個人加入黨派時。常出於任意蓋得自由之選擇而結合者也。要而言之。則結合之各份子。當服從其黨之主張。然國家不得以主權之命令。強制使個人之入黨與脫黨也。　雖曰各個人皆思想一致。而無共同活動之形式。則不成爲政黨。政黨者。爲共同活動的結合之式者也。(各國政黨之組織。其部署規則甚繁。玆不具述。)政黨旣爲共同活動之形式。而此共同活動者。必有關於公共之利害而後可。故凡政黨所主張。都是屬國家全體的問題。若夫私事及一部分之利害。則政黨未嘗主張及此也。

政黨之得失何如？　政黨能使人民有政治之興味。能使各個人有共同之意見。以謀進行之發達。能使有爲之士。得向公衆發表自己之政見。能結合團體。以擁護國家而抵制少數者之專橫。能使各人涵養政治的資格。以供國家之用。能繼續維持國家之政策。無俾一辰因私故遂至消滅。此政黨對於國家之優處在是也。然不良之政黨。亦有害於國家者。如恃黨派之衆多。而壓逼反對者。其害一。藉公衆之名義。以圖少數人之私利者。其害二。政黨得權。則或引用同黨之人。以充公職。然其

人未必皆善類。則公職不免有濫。其害三。雖然。政黨而能本公共之義以維持之。則可免上列之弊害。使政黨而無上列弊害。則國家有健全之政黨。必能以各個政策。贊助國家之進步。是以今日各國國民皆組織政黨。而政府亦培植之。認許之。職此故也。

## ●物亦有團體乎？

雙舉氏來稿

余友某君。性喜泉石。卜居林麓。田園餘暇。則漁獵嬉遊。每有佳興。輒折柬邀諸良朋。或登高聯句。或對酌敲棋爲樂。人咸目之爲陸地神仙焉。一日余因公暇散步。乘興往訪。纔到荊扉。見三五奚童。拾落花拋入空中。戲作蜻蜓飛舞。望余知是熟客。肅立門邊。讓客過。隨卽飛報主人。余立園籬邊稍待焉。園雖不甚巨。而此中大有佳趣。亭榭。池沼。井如也。綠竹長松。茸茸可愛。樹下堆奇石。則文鷄棲焉。池中茁蓮花。則羣鴨戲焉。入園數曲折。始達於庭。不覺漸入佳境。奇花迎風舞。馴鳥依人鳴。人物熙熙然。其樂可知也。主人臨庭揖余。握手笑曰。久隔芝眉。幾令人鄙吝復生矣。導余入廬中。廬中則以山茅葺也。然頗光潔雅致。主人呼童煎茗。對坐歡談。不覺夕陽西下。主人謂余曰。『近來炎氣盛行。南風薰熱。不能作一場園獵。歉甚。今日恨無山肴野蔌以供雅客。』既而沉思復曰。『代之以家禽可乎？』隨卽呼童以木鐸來。蓋鐸者。卽主人招集家禽之號音也。童持小木鐸。敲打數下。鷄鴨羣來覓食。辰余出庭立乎花間。見鷄只有數頭。而鴨則二十餘隻。主人使捉一鷄供饌。余怪而問之曰。『鴨數多。宜刣之。鷄數少。宜畜之。放鴨而滅鷄。何擇也。』主人曰。『僕畜家禽。以待不辰需。前者鷄鴨數等。原無有所擇。况鷄之爲物。頭戴金冠。身披彩衣。足帶銳刃。儼然丈夫也。余亦愛之。然每得食。[illegible]輒以利嘴相爭。覛食如天。不顧同類。若鴨則不然。日浴蓮池。潔身自愛。出則一鴨當頭。羣鴨隨後。食則

彼讓此謙。進同進。退同退。無有同類相爭之弊。是以有酒無肴之際。則寧殺鷄而不及鴨。以其有關體故也。」余聞之笑曰「君可謂判得新鷄案。若夫謀利容奸之說。又其第二罪矣。」

## 歐洲戰費之比較趣談

美國紐約市議員希克斯氏。欲表示今次歐洲大戰戰費之巨額。假定其戰事繼續。至本年八月一日止。則交戰國中之各國戰費之總額。達十六萬兆美金（即二十二萬兆元）因施之以種種比較登載於幽仁克聖報。頗有興味。茲特略譯以供衆覽

昨千十七年八月一日之計算。戰費總額已達九萬八百五兆美金。若以此大金額。經營世界大事業。則可以鑿巴拿馬運河二百五十七所。又若以之而敷設鉄道。則可以沿赤道而纏繞地球五十六回。又若以之購標準鋼鉄建造船隻。則可以由紐約至利威部爾港架大西洋船橋。其所餘復可以作紐約至巴拿馬之船橋。又若以之購摩托自動車。則可以購二百兆餘架。又若以一弗紙幣接續造一長帶。則其弗帶可以周地球四百六十四周。又若以此帶由我世界掛於月之世界。則可以掛得四十八回。又若以自基督紀元至今之日數平均計算。則每日支出十三萬八千三百四十弗恐將全世界之人類。不分老幼男女平等分配。則每人可得六十六弗。若有一人於一秒中。其速力可以數一弗紙幣五張。則數此次戰費之紙幣。要費六百二十一年之時間。以今日人間壽命而論要經十代而後完。此等總額。當全美國銀行預金額之三倍。全美國農產物常年賣價之七倍。美國與外國貿易額之十五倍。開戰以來之戰費。平均今月份比與日俄戰役十八個月之戰費為巨。若論近世之大戰爭。則普法戰爭總戰費。平均可以支現今五禮拜之戰費。若論過去為二十五年間六大戰爭戰費總額共二萬一千兆弗。僅可以當今次戰爭八月分之戰費而已。

# ◉傳記

## △臺山僧傳

臺南梁叔琦（富安省綏安府教授貶廣南省現辰八）撰

老僧不知何許人。成泰甲午夏。披衲携杖得得而來。投河津（廣南大祿縣社名）居焉。年可五十。容貌峭拔。自言姓裴名珠。嘉定人。少失學。粗習武藝。因從軍邊徼。能爲進牢高蠻語。後從大法國往玻瓈城。學汽船鐘表等機器。西歐字話。頗能涉獵。尋遊香港及歸國。隨法官上京。蒙掌火船二艘。京師名之曰『歓買』以事南歸。鬱不得志。嘗恨平生負氣。阨于遇。慨然有出家之想。因遍遊名山。尋一淨寂處以終身云。　村居五六月。見人疾病。輒流涕祈禱。賜之符藥。隱然、生菩薩然。少辰稜角。未全消滅。偶遇不平。怒目相視。稍露其本相。隨即懺悔。厭苦塵俗。遂入臺山。結庵居之。其山松樹交蔭。白石平列。懸崖深峻。梯木爲路。溪水觸石流。潺潺然有聲。村人辰上山乞藥。見僧几坐。念南無佛南無佛數句。聲響山谷。誦闋。持小小刀鋸。切松枝作細雜器皿。尖巧可觀。對人謂人生在世。須執一定業。因引人至庵後。指一石穴。謂僧身後當擒醜皮囊於此。願畢矣。辰或倚松樹傍徨。吸溪水。枕石而臥。無一點塵俗氣。偶然下山。遇巡捕者名管山。呼僧逸犯語侵僧。僧怒火勃起。飛身以老拳贈山。山武舉人。終不能敵。負痛奔報裴珠橫逆。座官即派習兵夜登臺山圍拿僧。無懼色。逮回。從容暴白心事。座官知其誤。禮而遣之。僧歸山。自是不欲與人接。日日凝神以求脫化。初來辰午食。一素飯。尋易以疏粥。居二年。貌癯而神清。行步輕疾。未幾竟絕食而死。上人藏于石穴。即其地建石石洞禪師題詩云。「辟穀登仙路。松山古七層。長生丹可信。不老门尝僧。」

▲詩人潘小園墓志

陸海裴叔端（休官承天現辰人）著

潘葵。號一丈紅小園。廣南椰谷人也、幼聰明、以詩名于時。乙酉。韈褰從軍。欽差農蘭潘先生奉旨曉戢。籍名士。隸麾下。旋乞病、隱居以終。余在長安、其友潘秀才嘗語余云。君韶秀如處女。士大夫莫不稱樂致之。貧病甚。或邀養。輒欣然相從。病已。竟流連文讌。忘歸焉。余聞之。每誦南中高誼。且樂君之能得士也。庚子。余宰其邑。門吏黃卷。君嗣也。訪遺文。無存焉。只誦其席上試雁字「三點兩點夜橫塞十行五行秋倚空」一語。噫。君非徒能詩。且善與人交。卽此可以見其爲人矣。使得其遇。豈可限耶而竟窮于詩。悲夫。夫有善不傳。師友之責。況邑之善士耶。因書與秀才。并碑其墓。俾後之尚友者。得知其梗概云。

# 鏡中錄

靑江阮伯瑃（又安秀才現辰人）著

▲朱文貞

清池朱公安。號樵隱。謚文貞。我越一鴻儒也。一生履歷。史不備書。潘（孚先）黎（文休）吳（士連辰仕）諸史、皆略叙徽拜司業。授太子經。至考其出身之何自。猶且闕如。及看裴存庵（輝璧）旅中雜說曰。文貞處士不由科目。（原書曰輿道以尊室。文貞以處士不由於貢途科目。然則後之取人、尚可以一格論哉。）吳懷博（甲辰）中學越史則又曰。陳英尊甲辰科太學生。夫文貞一文貞也。至二人之口。而岐爲兩說。能不增千古一疑案乎。此一問題。瑃將從海內好古諸君子而質正之。

〔評〕嘗卽二說而權度之。疑裴說是。蓋證之於史。徵之一字。施於處士爲宜。若陳太學生。卽今進士。榮進素定。何待於徵。中學吳史最新出現。彼蓋以科名爲獨一無二上品。故憑空撰出。欲爲文

貞粃面目耳。殊不知文貞之使人愛之重之者。以人品之淸高也。師道之尊嚴也。太學生之有無。何足爲輕重。且無臣而爲有臣。孔子以爲欺天。文貞學孔子者也。此等過情之聲聞。必非所樂聞。淺見冒陳。伏候高明賜教。

▲范石洞

范公阮攸初名撝謙。號石洞。宜祿鄧田人。學博才高。吟詩每出驚人句。少辰嘗題詠史集。詠伏羲云。早知財是寃家債。未必當年造儷皮。詠屈軼指佞云。指佞休談底事奇。古人心樸被渠窺。如今變幻無常態。屈軼重生未必知。詠虞舜云。商均不肖休深責。原與丹朱是舅甥。詠少康云。爲憶崎嶇投托日。虞君應亦笑傳家。詠伊尹云。三聘得來惟會放。南巢未已又桐宮。詠大戊云。寄語老天休作怪。君王有計退祥桑。詠箕子云。當年莫怪陳洪範。西土雖人卽聖人。詠田子方云。驕字一將貧賤吊古今。窮漢爲開容。詠漢昭帝云。月十四年纔十四。肖堯辦霍抱雙奇。詠相如云。一生兩度逢知己。前有文君後武君。詠蘇武云。秖隨禿節還知漢。雁帶來書亦恨胡。詠唐玄尊云。馬嵬倉卒失楊妃。瘦甚韓休作相時。天下看來都是瘦。始終惟有祿山肥。詠祿山云。腹中所有何須問。秖爲唐家孕鼓鼙。詠憲尊云。靈藥想逢秦漢手。兩番採盡不曾留。詠祝欽明云。黃金橫帶立丹庭。一度搖頭誦五經。富貴熱心多醜態。世間何獨祝欽明。題一脫稿。人爭傳誦。然挾才負氣。目下無人。嘗赴秋圍。忽大哭。場官怪問。曰悲場官無處尋一險句。使謙遺忘。場官怒其驕。曰文名余曰謙何謂驕。天生我於福(宜祿古號異福)安得禍及公納卷。場官見其七彩文成。光芒蓬字。而因恨生妬。竟以一筆勾之。每到科期。又相告囑。使之目文勢下毒手。公以是躓於鄉者數十載。後公試卷有句云。行夏之辰。乘殷之輅。服周之冕。舞舜之韶。場官閱之心疑。將加紅勒。忽得他卷。逸磊異常。相顧曰謙在是矣。李代桃僵。公遂得以魁多士。繼登

(傳記) 鏡中錄

曾元黃甲官東閣。因霖雨上言得失。陳治軍治官治民治士四條。而歸結於治心疏入不報出爲乂安督同。西山之變。公糾衆討賊。內弟阮整使人苦諫。不從。後以勢不敵。遂避地于清漳縣。爲人纖薄。人無知者。未幾憤鬱卒。臨終。始告人曰。我范督同也。口占有句云。已矣。英雄無用武。果然天意喪斯文。嗣德年間。公之曾姪孫范輝瑤官御史。慷慨言事。綽有祖風云。

[評] 始見嫉於有司。中見抑於鄭府。終見迫於西山。而瑰磊之氣。百折不迴。蓋公之剛直天植其性。殆所謂鐵中之錚錚者。

# ◉野史

## ▲雲囊小史

海丹范廷煜公遺墨

### ●賺掘藏金

唐安縣杜舍社甲紙某家居。有清戶五六人直前拜曰。吾先有藏金於是鄉。公能率以開願以三之一奉酬。毋吝棄也。甲強以瓜分。衆不得已諾之。袖出銅譜百年物也。上鐫誌云。「某年月日藏金于壙上。覆方磚百藏于某地之某邱」甲喜。鐸令於鄉曰人各具一鏟或鍤一繩若梩余從焉違者以朴從事。頃集以百數。甲率衆就處。可二里許。依譜以掘。日昃見磚。出其磚下。有五十壙。封識甚固。盡抬歸甲。衆尾隨至家。發其封。則皆水也。衆滾且號曰。吾無狀。弗克以享前人之餘。藏金羽化矣。竟以相累。天乎天乎。可柰何。淚涔涔滴。甲憐而慰之。暮夜乃去。初鄉有一風漢。不肯抬壙。力負一磚以歸。暹明視之。則磚兩開。黃白燦然矣。走報甲。急視野。則餘磚俱開中空。蹤跡之則已渺矣。意彼夜集咒訣以開磚。故外磚擘而內亦擘也。甲焦燥久之。曰。吾不愛金。恨一鄉之智出彼下耳

雲史氏曰。壘水而礡金人勞而我取狡哉衆乎。嗟乎里無讓水路有璧金。甲必不按劍相視則衆遂能完璧以歸乎。此狡之所由起然衆之狡成於甲之貪甲茍不貪何至率一鄉而僕僕

〔註〕 **羽化** 唐書。公權善書。公卿求之。多贈金銀杯。公藏之一篋。有奴名海鷗盜之。公啓而亡矣。笑曰。金杯羽化矣。

**按劍** 明月之珠暗投於道。人莫不按劍相覷。

## ●長派侯

北寧大卯社。黎相公諱迴。黎進士尚書廷倜公之子也。以儒生中式。管左右侍衛兵。昭統元年。西山兵至。帝幸諒山。公衛從。封長派侯。奉跟太后元子以行。至高平。爲僞所逼。公力戰潰圍。遂詣南寧。上表求援清命孫士毅赴援。授公總兵。戊申復昇龍。頒公柱國上將軍劍印。尋改同平章事。己酉清兵潰。帝北行。公奉密旨留募義勇以俟再援。久無聲息。乃與弟允值如清。至廣西聞從亡諸臣皆已薙髮分隸旗籍。公獨與清閣臣福康安抗辨。安怒曰汝不肯髮豈難以上國無利刀乎。公不屈。遂送燕京。公以死抗。卒下獄十二年。威脅利誘。終不可奪。賦詩云「身困重牙懷素節。命隨一髮表丹衷」又「大義千金重。微軀一葉輕」嘉慶帝立。哀其忠。放出獄。頭髮衣服聽其自便。賦詩云「擢髮難酬新雨露。回頭恐負舊山川」嘉隆三年。清皇許公奉出帝櫬回國。公全髮以歸。寧陵後。常於本縣大同寺遊玩。披裘散髮。善終于家。欽蒙　恩賜錢米。並廕其諸子。嗣德年間。詔祠之爲節義冠。御製詩以示褒獎云、　異域崎嶇乞援師。無如上國亦多欺。獨能留髮歸桑梓。全節兼全父母遺。

雲史氏曰萬里羈臣以身抗死竟能感動秦廷。遂使十數年間。堂堂中朝而散髮垂衣惟公　人而已彼錢牧齋吳梅村輩能無愧死乎烈哉黎公唐之溫造。嘲鬚方之遜矣。爰有恭詠一律云

秦廷乞援義聲高。　兩度卒賢相國勞
萬里從亡臣有髮。　十年抗死國無刀。
去驚異域雙蓬鬢　歸對先王一敝袍
誰似大同忠義佛　圓光結處現頭毛。

(野史)　雲囊小史

(註) 嘲鬚 唐書

## ◉辰談

### ●歐戰之部

#### △協約軍戰鬭力之優勢。

七月二十七日大陸報云。據上星期報告。美軍在法戰場者共百十萬人。其在美國操練未成軍者約百萬人。日昨英國衆議院正式聲明謂美兵每月渡大西洋而來法者共三十萬人。其所乘之舟三分之二懸英國旗。如以三十萬按月計算則不出一年。法境內將有美兵三百六十五萬人。即不然。待到來春。在法美軍必增加二百萬。今美國人民已註名軍籍者不下千萬。故美政府不患人缺。舊兵出征。新兵承之。大概美兵在本國經三閱月之訓練。赴法復在戰線後定習二三月。即可身當前陣。然則美兵何以能安渡大西洋歟。曰德之潛艇計策。已失敗矣。協約船隻爲潛艇所擊沉者日見其少。玆讀英海軍部之宣告。始知六月份。全球商船爲潛艇擊沉者。其毛噸數共二十七萬五千六百二十九。其中英船十六萬一千零六十二噸。他協約與各中立邦十一萬四千五百六十七噸。再以此數比較本年之五四三各月。確已大減。去年六月之沉沒噸數爲四十三萬七千另九十二。然則今年較諸去年幾減其半。不可謂德潛艇襲擊計畫之未嘗失敗矣。玆將本年三四五各月與六月之比較數詳列於後。六月比三月少十一萬五千八百二十四噸。六月比四月少三萬七千七百八十六噸。六月比五月少八萬一千九百零五噸。再三閱月來全球出行之船隻噸位。約七百五十萬左右。較諸去年又大增。此協約方面商船康健之情形也。法人某曾預算西歐協約與德奥兩方面之兵力。各約七百萬人。此數若確。協約在今日人數必大加。德軍將何以當此大軍哉。時至今日。美兵之戰鬭能力。已暴露於世矣。源源大軍。安抵法境。協約方面。聲勢愈增。縱俄不克復振。而協約之大戰勝。則可操左券。德軍雖欲不敗。豈可得哉。

# 西比利亞問題

混混漠漠無中心點之西比利亞亂局。嗣來經中日之合議出兵乃至最後之結果、而反成爲協商系共同出兵之問題矣。夫今茲戰局、固爲歐洲空前之戰、然因俄國爲德人所騙惑而俄亂復延曼於亞洲之北部。欲勦除此禍以奠亞洲之和平。掃德人之勢力、則協商系當認爲共同出戰之必要茲屬於亞東方面之抑敵團體法英日美中國已結成一勇猛軍隊。吾儕亦當就西比利亞之亂局及聯商系出兵之原由略敍之。

俄國於歐戰期中。廢帝政而改爲共和國體。此吾儕閱報人已知之矣原俄國革命成功之後。國中黨派甚夥、已成爲羣龍無首之變象、國中之最有勢力者、爲過激黨及稍激黨、德人見俄國情之內擾也乃誘惑過激黨。以爲己之利用。於是遂與過激黨議和、推彼議和之深心特不過一、攻掠政策之變相耳嗣而過激黨占得優勢、甘爲德人所役使。而煽成俄國之亂、德人利用此變亂機會。欲以其勢力東漸焉 西比利亞者俄國之東部、而接夾於中國滿洲者也 西比利亞之稍激黨。知俄京現在擾亂期內、恐不免爲德人狐兔之巢穴、於是組織臨時政府。請協商系相援救。反對過激黨以拯自國之危機、此西比利亞之戰爭所以必要也。茲吾儕且略敍夫 西比利亞之俄人方面。吾儕要當知者爲霍爾瓦特將軍及乞克軍隊。霍將軍者爲辨理關於俄國遠東問題之外交家。有十五年之久。又爲立憲民政黨員。自革命既作臨時政府。任霍爲中東鐵路總辨。自過激黨專權。勢力延及中東鉄路。霍氏遂組織遠東政府以拒之。然其時賴有駐哈協商系各領事迅速應付、故哈埠及鐵路區域可得暫時維持。然霍氏雖眞心愛國。而頗不爲社會共和黨及社會民政黨所歡迎 且軍力亦無幾。故各報有謂 霍氏若無協商軍之襄助未必有剷除西比利亞過激黨之希望。惟有乞克軍之力量、則較霍氏爲強、一戰而佔 海參威。再戰而佔 尼古爾斯克。又向哈巴羅夫斯克進取。今正偕其同種俄人、沿西比利亞路線。奮勇作戰。是可謂得力之軍隊。然據敵軍方面則抵抗力亦不薄。故尙需協商系之武力

援助。始可使西比利亞脫離過激黨之箝構也。夫使彼之行動而僅關於俄之內政問題。則各國態度係守中立可也。然俄國紅衛隊得德奧人之接濟。然則在西比利亞俄人之作戰者。寔非僅反對過激黨。直不啻與德人作戰也。俄人與德人作戰。則協商系之援助。寔有正當之理由。此共同出兵問題。所由以起也。

▲中日出兵與協商系出兵之變轉——自西比利亞有亂事後。中國以邊界治安之關係。日本以保持東亞安寧爲職務。於是中日兩國訂定共同出兵問題。吾儕前各期已略敘之矣。據六月二十七日大阪每日新聞報云。於日本出兵西比利亞問題。法國外交總長。致書美國大總統。表示爲主義上之贊成。美政府如何之主張。固難揣測。然察之一般輿論。則最初辰若以爲俄國過激黨。明係一種內政。恐一旦干涉。或誘起俄國大多數之反感。故加反對。迨至最後。又以爲協商系若不干涉俄國之辰。德國勢力又漸次浸潤於俄國內部。終將舉全俄以成德之範中物。故認定協商系亟應避離內政干涉。而樹立適當之對俄政策。驅逐德人勢力。此西比利亞之出兵爲必要云云。然綜各方面而觀察之。則前此日本出兵西比利亞之議。美國頗不表同情。經英法各國從中調停。至今討議之結果。遂成爲協商系共同行動之一致。據東京辰事新報七月十八日載云。最近美國又向日本提議。發表日美出兵共同宣言。其內容略謂出兵之目的在援助乞克軍。並包含撤兵期問題。關於撤兵期問題。美國主張以乞克軍達到集合於海參威之目的時爲撤兵期。而日本政府。似欲兼顧及日本之特殊地位。主張至西比利亞之秩序已恢復以後爲撤兵期。故日本擬將本此主義。撰就共同宣言草稿。以提示美國云。若然則中日出兵之合同。已傳而成英法中日美共同出兵之宣言矣。據某報載此次協商系既決定共同出兵。以海參威一隅爲範圍。目的既小。所需軍隊自亦減少。外間傳說各國預定派遣出兵數。中國約一混成旅。日本約一師團。及法英美各國兵數若干云。英美諸軍隊皆遵海道直趨海參威。日本任運輸之責。仍據最近消息。則西比利亞方面。頗形不穩。故出兵範圍。或因此擴充至該方面之必要。尚難逆料也。

▲日本時事—據日本東京八月十一日電。日本富山縣。及各古屋市。因米價暴騰大起騷擾。京都市復繼之。亦於十日有擊毀米店之騷動。此外岡山廣島和歌山諸縣。亦有同此騷擾。政府對於鎮撫及善後策。亦費苦心。政友會總務對田元田兩氏。於是日訪寺內首相。舉政友會幹部會議所協議之米價調劑問題。陳述其意見。並望政府籌救濟方法。國民黨亦於是日在該本黨會議。與政友會取同樣之決議。聞日政府慮此風潮將有延蔓之勢。已決定米價最昂標準價目云。

日本派遣軍司令部。擬於八月十二日由東京出發。其先發隊已於八日通過關門海峽。九日當能抵海參威。聞此次出師之總指揮為大谷司令官云。

## ▲中國辰事

▲中國近屆總統選舉之時期。照民國之通例。則由兩議院聯合為國會。從事選舉。雖北京政府。近日已組織新國會。然察之中國此次選舉。寔由各個有勢力之主張。吾儕試讀左之通信可知矣。

▲中國天津之會議　自本督到津。倪皖督張總司令先後蒞止。各省代表中初僅晉滬兩處派員來津。最近汴陝閩浙湘綏等處。駐京代表亦均集於津門。七月初一日晚集會時間最長。其集會之結果如左。

(一)總統問題。決定東海。似已成為不可移易之鐵案。(二)副座問題。各要人多為個人避嫌起見。故無甚討論。惟倪督所主張。雖未明定。暗中寔有擁段之意。各代表亦無異議。(三)關於對南作戰問題。各方面多主張仍貫徹現內閣之方針。非至破粵不止。各省已允分任兵力。聞張本督已令現駐靜海之第二十八師。(約十二團)即速開拔南下。一面並電張作相速備軍械一部交與龍軍。曹使亦因張倪諸督公同勸駕。已允南下。惟因使署之組織及權限經費各問題。在未與政府商定以前。尚難預定行期。此二日早

所得之天津確訊也。倪嗣冲到津以後。會議情形。稍有更變。當張作霖初來之際。確與徐樹錚意見有不盡合之處。其餘曹錕張懷芝所議之事。徐皆不與聞。今聞已融洽矣。倪皖督張總司令等抵津。尙無來京確訊。元首特遣王叔魯氏赴津就商。王到津卽赴倪張二處密談。二日復赴安徽會館訪問張奉督。其使命已告一段落矣。

副總統一席先有以攻粵立功爲條件之說。曹雖允南下而路阻不前。一方面張作霖雖言不爭權利而亦爲有力之候補人。以此之故。各方面難趨一致。最後倪嗣冲北來。一面勸曹成行。一面定主張舉段。現因曹氏游移之故。舉曹之議已漸漸拋棄。暗中定已決定舉段。惟對外宣言則云尙未決定。

另一消息云。天津會議之小結束。曹使口頭承認卽日南下。此事之經過甚長。第一日之曹龍徐田張（作霖）之議會。則決定對南主張。澈底的征討。第二日之曹張（懷芝次日到）徐龍王（揖唐）王（郅隆）王（印川）曾等及各代表之會議。則決定以東海爲總統。候補人副座問題。雖言及某當軸。然究未決定。第三日倪皖督到後。當集各代表於王宅（一說郅隆寓所）先開預備會。倪集各種意見加以評判。並發表爲團結北洋系之精神起見。應採此兩項政策。一對南自應貫澈現內閣方針。二某要人應當暫息仔肩。至應舉東海或合肥繼任。我等無成見。惟有俟諸國會議員之多數意見耳。至副座問題。鄙見似宜留與平南有功者。任之。各代表均無異詞。此次天津會議之結果。各事已大體解決。惟於副座問題。仍未有確定之協定。自津會有副座推舉段合肥之說。合肥曾有兩次親筆函致天津曹使張奉督。表示決不就正副座。以是天津方面副座問題。益難確定。而會議遂不能完全結束矣。

▲西南軍政府對外宣言　西南軍政府二十七日以外交總長伍廷芳名義。發表一英文對外宣言書。交付各國領事。請承認軍政府。並求將該宣言書。交駐華各國公使。轉達本國政府。其內容大畧係縷述今次內亂之經過。其原因全由段祺瑞及其他北洋派武斷主義所致。並攻擊北京政府之非法。詳述護法各省設立軍政府之次序。且云軍政府之目的。決非圖謀南北對立。恰如協商國在

歐洲因擁護民主政治而與專制主義大爲奮鬭。同一理由故欲恢復中國之平和。定有促段派覺醒之必要。吾人深信以列國承認護法政府。最爲捷徑。軍政府本此趣旨代表護法各省各軍切望各國政府速爲承認云云。刻聞政府得此消息以西南曾有反對對德宣戰之意。亦請求各國弗予承認矣。

# 東洋辰事

◎原副全權文武郎虎雲(Van Vollenhoven)陣亡。　去月東洋全權大人。纔接得歐西電來之訃音。謂我東洋原副全權文大人已於西七月十九日。在歐西戰場上効戰而死。據貴國屬地部電達東洋全權大人之電信如左。

本職不勝悼惜而告訃於大人曰。大尉文武郎虎雲公。於七月十九日。引本隊軍出戰辰。不幸陣死。已安塟於威勒爾古德雷(Villers Cotterets)林分之東邊。　屬地部總長署名。

全權大人接得此哀信。遂通報于各地方首憲如左。

本職心中本無限之哀痛而忍淚以訃告於列位。俾得知本職一良輔的一愛友的之陣死的哀信。煩列位以此哀信通告於東洋之大法人及本地人。俾週知東洋近日權全權文大人既捨身於戰地。痛哉此哀信使東洋失一大政治家。殊可深惜。然大人能以身獻國。東洋亦預有光榮焉。壯哉文大人死得其所矣。我東洋行將有一日開追悼會爲大人紀念焉。

原權全權文大人於一千八百七十七年生在魯達耽城(Rotterdam)。先父爲亞耳日(Alger)城荷蘭國領事。文大人入法藉已久。初時投入非洲第一軍。由屬地政治學堂出身。於一千九百〇三年方都米(Doumergue)公爲屬地部總長之時。大人得補授屬地之行政官。至一千九百零八年。得陞行

政官之最高級權領非洲車尼昂(Sénégal)全權之職。繼署西非洲副全權。時則西非洲全權為露馬(Roume)大人也。至一千九百十二年。東洋副全權馬陵(Malan)謝世。沙露大人乃請於政府。以文大人代之。翌年全權沙露公歸法。大人遂權領東洋全權之職。方大人纔自法國赴東洋也。凡各西人見大人年紀尚少。無不引為驚訝。乃未幾而人人皆服大人行政及理財之能手。於歐戰開始時期大人已有從征之意。然因沙露公在此所籌施設之手續。尚未就緒。故勉留任。摒擋一切。迨至露馬公繼蒞。而大人歸志決矣。遂即書呈政府辭職。就伍。親赴戰地。方其赴前敵時。僅充為一士官。兩次被傷。而戰志愈決。故得陞少尉。尋累陞至大尉。一千九百十七年。大法政府復任大人充非洲全權。任職纔數月。復辭歸。再赴戰地。

此次德人應用攻勢。大人決心赴鬬。以立自已之戰績。不幸被彈而死。然於大人戰死之日。則正為法軍及協商軍得勝之日。捷旗報喜。訃音隨之。大人之勳烈之榮譽為何如也。馬革裹尸。丈夫壯志。功成身死。文大人於九原下。復何憾焉。

追惟權全權文大人之代理我東洋重任也。承沙露全權大人之政策。以開放主義為目的。凡辨一事籌一利益。簡直做去。不稍存夷猶觀望之見。至今大人之仁政厚澤。凡我東洋人。皆能言之。記者從海外歸國。正大人代理東洋首憲之辰。一書上達。而大人拔之刀劍。以全其生。噫無情之彈火。掠我再造之恩人以去。余於草此哀訃時。不覺惻然有懷也。雖然大人豈一人之恩人哉。東洋之恩人也。東洋恩人。豈僅大人一人哉。凡唱提携主義開放主義者。皆東洋之恩人也。吾思過去之恩人。而更翹望於現在之恩人。

卓謹附誌